

金匱要略淺注補正卷七

漢張仲景原文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淺註

男

元 蔚古愚 全校字

蜀天彭唐宗海容川補正 方 夔門鄧其章雲航參校

黃痺病證并治第十五

寸口浮脈而緩。浮則為風。緩則為痺。痺者風與濕非若疼之痛也。中風所以然者風得濕而變。四肢不

痛而苦煩。脾病色必黃。脾以熱以外行。則肢體面目盡黃矣。

此以寸口脈而言黃痺初時之病因也。

正 曰痺非中風。四肢苦煩。相連讀。蓋脈緩者本主風痺。乃今之痺非中風。四肢煩痛之痺。

是既無四肢煩痛証。而又見緩脈。其應當在脾經。必係風熱內陷入於脾經。必見脾濕合熱

之色。而發黃也。本文一個非字。直貫到四肢苦煩。一個必字。恰與上文反接。淺注將四肢苦

煩。屬於脾色必黃。文法既乘。而脈証亦不合矣。又按瘵熱以行。一瘵字。便見黃皆發於血分。

凡氣分之熱。不得稱瘵。小便黃赤短澇。而不發黃者多矣。脾為太陰濕土。主統血。熱陷血分。

脾濕過鬱。乃發為黃。故五色惟赤色受潮濕則發黃色。五行惟火生土。五色惟赤回黃。故必

金匱要略淺注補正卷七

漢張仲景原文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淺註

元 蔚古愚 全校字

蜀天彭唐宗海容川補正

方 夔門鄧其章雲航參校

黃痺病證并治第十五

寸口浮脈而緩。浮則為風。緩則為痺。者風與濕非若疼合而不去非痛之中風所以然者風得濕而變四肢不

痛而苦煩脾病色必黃其所瘵之熱以外行則肢體面目盡黃矣。

此以寸口脈而言黃痺初時之病因也。

正 曰痺非中風。四肢苦煩。相連讀。蓋脈緩者本主風痺。乃今之痺非中風。四肢煩痛之痺。

是既無四肢煩痛証。而又見緩脈。其應當在脾經。必係風熱內陷入於脾經。必見脾濕合熱

之色。而發黃也。本文一個非字。直貫到四肢苦煩。一個必字。恰與上文反接。淺注將四肢苦

煩。屬於脾色必黃。文法既乖。而脈証亦不合矣。又按瘵熱以行。一瘵字。便見黃皆發於血分。

凡氣分之熱。不得稱瘵。小便黃赤短澇。而不發黃者多矣。脾為太陰濕土。主統血。熱陷血分。

脾濕遏鬱。乃發為黃。故五色惟赤色。受潮濕則發黃色。五行惟火生土。五色惟赤回黃。故必

血分濕熱乃發黃也。所以鼻衄目黃亦是此義。觀茵陳湯硝石梔子猪膏正治黃之方皆治血分。惟五苓小半夏是治氣分。然皆變法也。若茵陳諸方乃為正法。可知黃屬血分矣。

跌陽脈緊而數。數則為熱。胃熱則消穀。緊則為寒。脾寒食即為滿。脾滿者必生濕。是胃熱而脾濕為黃瘵之病源也。○尺

脈浮為風。傷於腎。跌陽脈緊為寒。傷於脾。是腎得風生熱。脾得寒生濕。為黃瘵之病源也。○凡風與寒濕相搏。其氣必

食穀即助其熱。眩穀氣不消。則胃中苦濁。濁氣自下流。若小便通則濁隨溺而去。今小便不通。則濁雖下

出於陰臟。被其寒。客熱流入膀胱。膀胱為太陽統主一身之肌表。故身體盡黃。名曰穀瘵。以病雖始於風寒。而實成於穀氣也。

此言跌陽脈以明胃熱脾寒鬱而成瘵。又言腎脈浮跌陽脈緊為腎熱脾寒亦能鬱而成瘵。

又歸於膀胱之不化氣以膀胱主一身之肌表。不化氣則濕熱無去路。而亦成瘵。其病雖有

各經之不同而總以脾胃為主。故以穀瘵結之。

補曰陰被其寒。是言太陰脾受寒生濕。此句總承上文。脈緊為傷脾。穀氣不消而言。總見

脾寒生濕也。熱流膀胱。是言陽明胃熱。此句是總承胃中苦濁。而小便不通言。總見陽明胃

熱陷於濕土之中也。淺註解陰為陰臟。解熱為邪熱。與上文理不相承接。則義不明矣。

額上心之部也。腎邪重而黑。腎熱上行而微汗出。手心名勞宮。屬心。足心名湧泉。屬腎。腎虛不能配火。水火未濟。則手足中熱。

酉主腎。腎虛則其熱薄暮即發。膀胱為腎中府。腎虛不能攝水。則小便自利。此得之房勞過度。熱從腎出。故名曰女勞瘵。

腹滿如水狀。脾腎兩敗不治。此為女勞瘵。而另言其證也。

正曰女勞瘵。色慾過度。慾火結於胞宮。血海之中。故曰腹如水狀。言如水實非水。少腹血室中脹滿也。血室有熱。脹滿則膀胱受其逼窄而急。其實病在胞室不在膀胱。故膀胱雖急而小便自利。以見病不在膀胱而在血室中也。此如蓄血。小腹滿而小便自利者。同一例也。故手足心屬血分。薄暮入夜屬血分。即發熱。與熱入血室。夜則譫語同例。陰虛不能斂陽。發熱發則微汗。胞室發熱上應心部。則額上黑。總見女勞瘵在胞宮血分中也。凡陰陽易男女交感。為瘡為淋者。其病皆在胞室。與女勞瘵一例。淺註以腎與膀胱不能攝水為解。不知硝石方條。明言非水病也。何得復以膀胱為主哉。

脾雖黃色。有因於酒者。酒多濕而性陽。故傷在上焦。心為酒所困。則心中懊懷而熱。蓄則不能食。熱上衝。時欲吐。酒氣薰心。而味名曰酒瘵。

此言酒瘵之證也。

痺病屬實者多。而陽明病實者脈必數。今竟脈遲其胃弱可知。胃食難用飽則不運。火發煩胃中填俱阻清者阻濁者阻於頭眩濁者阻於小便必難此因穀氣鬱而生熱而非欲作穀瘴雖下之腹滿如故所以然者。以脈遲為虛故也。

此言胃虛欲作穀瘴之證也。

正曰淺註言胃虛欲作穀瘴非也。此即上文陰被其寒熱流膀胱之義。陽明病三字是言胃家實熱。凡仲景稱某經病皆照傷寒六經提綱言之。故知此陽明病是言胃家實熱。胃熱者脈當數。今脈遲則是脾受寒。故不見胃之數脈。而見脾之遲脈。必脾不運化。食難用飽。飽則當腹滿。且反壅胃熱發煩頭眩。胃中濁氣下流。必小便難。欲作穀瘴。雖其證有胃熱腹滿之象。然兼脾寒亦不當。下若下之則腹滿如故。穀瘴之病仍不能解也。所以然者以脈遲脾寒故不當。下也。按腹滿如故承上文言其如故也。則知上文食難用飽句下有腹滿證在矣。讀仲景書者雖於文法明暗處細心體玩。

上言心中懊憹等證酒瘴之證猶未備也。今且歷陳之。夫病酒黃瘴固屬上焦之病而實不止於上焦必小便不利然其有確切不候曰心中熱從心熱來其小便不利自不足下熱又不足於女勞瘴是其為酒瘴證可易之候曰心中熱等於穀瘴之小便不通其足下熱又不足於女勞瘴是其為酒瘴證

也。

補曰酒味厚入血分一入於胃則上薰心包故必心中熱心中懊懣心中如噉大蒜狀皆是酒薰心包之故包絡與三焦相表裏包絡移熱於三焦則決瀆不清而小便不利足下熱亦是血分之熱與女勞瘵之手足心熱同義也溫經湯証手足心熱皆同義也知酒瘵在血分益知女勞瘵亦在血分酒瘵腹滿與女勞瘵之腹滿皆是瘀血如溫經之腹滿証亦是此義惟其發見之因各有不同故不獨溫經湯單治血與此治法不同即酒瘵女勞瘵一則傷在包絡一則傷在胞宮故治方又各不同此數節當互參之。

酒黃瘵者以心中熱或有熱去無熱則靖則言了。然亦有心中無熱為腹滿欲吐之。鼻燥則知其為陽明證無疑夫腹滿宜下欲吐宜越因勢而利其脈浮者為邪近先吐之沉弦

者為邪近先下之。

上言無熱吐下尚未可定也若酒瘵心中熱而且欲吐之意者乘機吐之則愈。

上言可下為無熱而腹滿者言也若酒瘵在上而誤下之則傷其下其陽明之邪乘下之虛久久為黑瘵乙癸

肝病目青而面黑然雖曰黑瘵而其心中熱氣如噉蒜薑狀也腎虛則陰火蒸血而為瘀血

瘵於皮膚爪之不仁。此絕類女勞瘵。何以知其為酒瘵也。然酒脈必浮。此雖因下而弱。要辨。大便正黑。血不榮於表。則其脈浮。中弱。其雖

黑中仍帶微黃。故知之。

此四節言酒瘵之相因為病。以補二條。懷懷等證所未備也。

補曰。仲景言酒瘵久為黑瘵。女勞瘵亦云作黑瘵。酒瘵大便正黑。女勞瘵亦云大便必黑。

酒瘵足下熱。女勞瘵亦云足下熱。蓋酒入於胃。味厚歸血。酒味薰灼。心包絡受之。醉則心神

先亂。多飲則醉成死血。凡酒瘵者。皆病在血分。瘀血入大便。則化黑色。瘀血在經絡。壅熱則

為足下熱。瘀血發出。心血焦灼之色。則為黑瘵。憔悴黑瘦。皆是血分。瘀熱之故。女勞瘵火結

於血室。病亦在血分之中。故與酒瘵見證皆同。其不同者。酒瘵以心中熱。小便不利為別。蓋

酒先入心包。遺熱於小腸。故見心中熱。小便不利也。若女勞瘵。又以膀胱急。小便自利為別。

蓋瘀熱在胞室。逼窄其膀胱。故急。然膀胱之中。實無瘀。故小便自利。此所以異也。故治酒瘵

以心胃為主。治女勞瘵。以三焦胞室為主。

師曰。病黃瘵。濕熱也。濕淫於內。則煩喘胸發熱。煩渴。胸滿口燥者。以病發時。不用汗解之。火劫

逼其汗。以熱攻熱。搏所得。然使熱不與濕合。黃家所得。從濕得之。原不可以一下盡。其法也。須審其一身盡熱。

熱而黃。且吐熱。視一身之熱為尤甚。熱盡在裏。當下之。

此概言黃瘧。有因誤水而得之證。又辨其濕熱相合者。為瘧病之常。獨熱在裏者。為瘧病之變。使人分別論治也。

瘧病將成。未必先見。有一脈沉。裏熱渴欲飲水。飲水而小便不利者。水無去路。則鬱於裏。而為二證。而可卜之。凡病在裏。則脈沉。裏熱渴欲飲水。而小便不利者。水無去路。則鬱於裏。而為

皆可卜發黃。脾之部位在腹。脾之脈絡連舌本。散舌下。若腹滿舌痿黃。是脾有濕而不行矣。又躁不得睡。是胃有

和矣。濕熱相合。為屬黃家。

此二節言黃之將成。欲人圖之於早。不俟其既成而藥之。意含言外。

黃者土之色也。土無定位。寄至於四季之末。各十八日。故黃瘧之病。當以十八日為期。蓋謂十八日。脾氣至而虛。治之者當

十日以上。即瘧也。若踰十八日不瘥。而反劇為難治。土氣不能應期。而

此言黃瘧之愈有定期。欲醫者期前而速治也。按沈目南云。此取陽病陰和。陰病陽和為大

綱也。十八乃三六陰數之期也。十日二五陽土之數也。黃瘧乃濕熱鬱蒸。陽邪亢極。脾陰大

衰。故治之須候一六二六三六。陰氣來復。制火也。期而為定期。若至十日以上。土陰氣復。則

當瘥。而反劇者。乃脾陽亢極。陰氣化滅。故為難治。此雖非正解。亦互相發明。

瘧病是鬱熱。外蒸之象。瘧而渴者。內熱更結。其瘧難治。瘧而不渴者。熱從外宣。其瘧可治。發於陰部。

陰裏氣之逆。其人必嘔。發於陽部。表為陽表。邪之感。其人振寒而發熱也。

此以渴不渴別瘧之難治可治。以嘔與寒熱辨黃之在表在裏也。

今試為瘧病。瘧之病。其初多病。寒熱則不食。寒熱止時。食即塞而頭眩。內滯。心胸不安。濕痰熱鬱。

不久久面發黃為瘧。茵陳蒿湯主之。

此為瘧證。而出其方也。徐忠可云前第一段論瘧。不言寒熱。而有小便不通。第二段

論瘧。不言心胸不安。而有小便必難。此獨不言及小便。蓋瘧證亦有微甚不同。前所云

小便不通。此勢之甚急者也。所云陽明病脈遲者。小便必難。乃既見陽明證。而因脈遲挾虛

以致不運。此表病中之間有者也。若此云寒熱。則非二三日之病矣。不食。食即頭眩。則雖眩

而食未嘗斷。可知矣。故曰久久發黃。見遲之又久。乃相因而為病。其勢漸而緩。則小便亦未

至不通耳。然觀方下註云。一宿腹減。此亦必小便不快。而腹微脹可知。但不必專責小便耳。

穀瘧三證。止出一方。蓋陽明病一至發黃。則久暫皆宜開鬱解熱。故此方實為主方。若陰黃

則後人以附子合茵陳。乃此方之變也。按心胸不安。與酒瘧之心中懊懣。亦不同。彼因心中

熱至有無可奈何之象。此言不安。僅微煩也。即陽明脈遲證。所謂發煖頭眩耳。

茵陳蒿湯方

茵陳蒿 六兩

梔子 十四枚

大黃 二兩

右三味。以水一斗。先煮茵陳減六升。納二味。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小便當利。尿如皂角汁狀。色正赤。一宿腹減。黃從小便去也。

男元犀按

太陰濕土也。陽明燥土也。經云穀入於胃。游溢精氣。其上輸下轉。藉脾氣之能也。穀瘵者。食穀入胃。脾氣不輸。濕與熱併。久則薰蒸成黃。黃成則榮衛流行之機。為

之阻而不利。故有寒熱不食之病。經云食入於陰。長氣於陽。食即頭眩。心胸不安者。穀入於胃。挾濁氣以上干也。主以茵陳蒿湯者。茵陳稟冬令寒水之氣。寒能勝熱。佐以梔子。味苦瀉

火。色黃入胃。挾大黃以滌胃腸之鬱熱。使之屈曲下行。則穀瘵之邪。悉從二便而解矣。

凡發熱而不惡黃家。當中西之曰。晡所應其發熱而反惡寒。此非陽明。為女勞得之。以女勞之

之府為膀胱。申時氣血注於膀胱。旁晡必急。膀胱既急。則少腹亦滿。一身雖黃。而額上獨黑。雖盡

酉時氣血注於腎也。腎為熱逼。則月晡必急。膀胱既急。則少腹亦滿。一身雖黃。而額上獨黑。雖盡

而足下尤熱。此病勢浸淫。腎邪遍於周。作黑瘵。然其中猶有可疑者。腹其腹脹而非水。如水狀。大便必變黑。而時澹。此女勞之病。腎熱而非脾濕。水之為病也。但證腹滿者。為陽氣併難治。以消

石礬石散主之。

此為女勞瘵。出其方治也。立論獨詳。所以補先之未備也。

正 曰此條淺註以腎與膀胱為解。不知女勞瘵是瘀熱在血室。不在腎與膀胱。故本文曰非水病也。又觀其方自注曰。病隨大小便去。小便正黃。大便正黑。蓋胞官在大腸之前。膀胱之後。前後全以油膜相連。胞乃油膜中一。大夾室。故用硝礬均走油膜。去瘀濁。使瘀血從濁道走。大腸而出。使熱邪從清道走。小便而出。皆從油膜透達而出。此兩途也。淺註以為屬腎。似指為虛勞之證。而又見其方非治虛。故解不的確。余已詳於上條。當細參之。

硝石礬石散方

硝石 熬黃

礬石 燒等分

右二味為散。大麥粥汁和服。方寸匕。日三服。病隨大小便去。小便正黃。大便正黑。是其候也。

徐忠可云

硝能散虛鬱之熱。為體輕脫而寒不傷脾。礬能却水而所到之處邪不復侵。如紙既礬即不受水滲矣。以大麥粥服調。益土以勝水。合而用之。則散鬱熱解腎毒。其

於氣血陰陽汗下補瀉等法。毫不受涉。所以為佳。

正 曰硝與礬速降。而二散虛鬱之熱。非也。礬能逐濁。有澄清之力。但云却水。亦非也。蓋本

文原言是女勞瘵非水也須知女勞瘵是男女交媾慾火結聚在胞宮精室之中硝鹹寒直達精室以攻其結熱白礬佐之以除其濁令結汗之邪從大小便出故曰小便正黃大便正黑徐註謂與汗下等法毫不相干豈不謬耶。

酒瘵

前論已詳似可心中懊懣為此證第一的據

或熱痛

為此證中之更甚者以

梔子大黃湯主之。

此為酒瘵而出其方治也。

梔子大黃湯方

梔子十四枚

大黃二兩

枳實五枚

豉一升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分溫三服。

元犀按

梔子豆豉徹熱於上枳實大黃除實去滿於下此所謂上下分消順承熱氣也徐忠可云因酒徒陰分大傷故不用燥藥以耗其津亦不用滲藥以竭其液謂熱散則

濕不能留也凡治濕熱而兼燥者於此可悟。

正曰既有濕矣何又兼燥自相矛盾只因於燥濕之理未明也燥即不濕濕即不燥其不

用燥藥者因此是濕熱燥能助熱故不用也。

諸凡病黃家

槩屬濕熱交鬱而成小便為氣化之主

但利其小便

下竅氣通則諸氣自不能久鬱

假令脈浮

則氣病全滯於表為徒利其小便無益也

當以汗解之。宜桂枝加黃耆湯主之。

此以下皆治正黃瘧方也。徐忠可云黃瘧家不獨穀瘧酒瘧女勞瘧有分別。即正黃瘧病

邪乘虛所著不同。予治一黃瘧。百藥不效。而垂斃者。見其偏於上。令服鮮薑干一味。勛許而

愈。又見有偏於陰者。令服鮮益母草一味。數勛而愈。其凡有黃瘧初起。非係穀瘧酒瘧女勞

瘧者。輒令將車前根葉子合搗取自然汁。酒服數椀而愈。甚有臥床不起者。令將車前一味

自然汁數盃置牀頭。隨意飲之而愈。然則汗下之說亦設言以啟悟。其可無變通耶。

補曰。但利其小便。是治黃正法。亦治黃定法也。此後汗下溫補諸方。皆是變法。故其文法

以假令二字別之。便是仲景示人有別之意。蓋在仲景之意。以為世多知正治之法。而惟變

證變法。則恐不知。故凡正方法。每以一二語了之。反於法之變者。特加詳焉。此仲景著書

之通例。玩其文法。便可識矣。有如此條。諸黃家但利其小便。一語已盡正治之法。其餘變證

兼證。主中之實。讀其書者。幸勿玩其所詳。而忽其所畧也。

桂枝加黃耆湯方見水

男元犀按黃瘧證多由濕熱內鬱而成。為病在內也。鬱在內者。宜內解。故曰但當利其小便。小便通則所鬱皆去矣。假令脈浮者。在肌表也。當外解。故曰當以汗解之。桂枝湯

解肌發表。加黃耆助之。以黃耆者有發汗退黃之專長也。

諸黃綠濕熱經久變為堅燥譬如蠶麵濕合熱鬱而成黃熱則久濕去而乾也以豬膏髮煎主之。

此言黃瘡中另有一種燥證。飲食不消。胃脹有燥屎者。而出其方治也。徐氏謂為穀氣實所致。并述治友人駱天游黃瘡腹大如鼓。百藥不效。服豬膏髮灰各四兩。一劑而愈。按此條師止言諸黃二字。而未詳其證。余參各家之說而註之。實未愜意。沈自南註浮淺。又極附會。余素不喜。惟此條却有悟機。姑錄而互參之。其云此黃瘡血分通治之方也。寒濕入於血分。久而生熱。鬱蒸氣血不利。證顯津枯血燥。皮膚黃而暗晦。即為陰黃。當以豬脂潤燥。髮灰入血和陰。俾脾胃之陰得其和。則氣血不滯。而濕熱自小便去矣。蓋瘡皆因濕熱鬱蒸。相延日久。陰血必耗。不論氣血二分。皆宜兼治其陰。故云諸黃主之。

豬膏髮煎湯

豬膏半斤

亂髮如雞子大三枚

右二味和膏中煎之。髮消藥成。分再服。病從小便出。千金云太醫校尉史脫家婢黃病服此胃中燥糞下便差神驗。

男元犀按

豬膏主潤燥。髮灰主通小便。本神農本草經有自還神化句。最妙謂髮為血餘。乃水精奉心化血所生。今取以煉服。仍能入至陰之臟。助水精以上奉心臟之神。以

金匱要略淺註補正

黃瘡病

七

化其血也。沈自南謂寒熱入於血分。久而生熱鬱蒸。氣血不利。證顯津枯血燥。皮膚黃而暗晦。即為陰黃。當以此治之。且熱鬱既久。陰血無有不傷。治者皆宜兼滋其陰。故曰諸黃主之。又按時醫感於人補人之說。每遇虛證。輒以紫河車配藥。余幼時隨侍。聞家君與客常談及紫河車一物。曰某也服此。今反肌肉羸瘦。某也服此。病反增劇。吾行道數十年。見有用紫河車者。未嘗一效。余默識之。今者中行道輩。過病人家。有餘貨。或病證虛弱。火熾等證。即曰非紫河車不能成功也。嗚呼。是醫也。而能活人乎。是藥也。而能活人乎。

黃瘡病

審其當用表裏兩解法者。以

茵陳五苓散主之

若夫脈沉腹滿。在裏則為大黃。硝石湯證。脈浮無汗。在表。則為桂枝加黃耆湯證矣。當知此方。非治黃通

此為黃瘡。而出表裏兩解之方也。徐云治黃瘡。不責補。存此以備虛證耳。

茵陳五苓散方

茵陳十分

五苓散五分

右二味和。先食飲服方寸匕。日三服。

男元犀按

五苓散功專發汗利水。助脾轉輸。茵陳蒿功專治濕退黃。合五苓散為解鬱利濕之用也。蓋黃瘡病由濕熱痰鬱。薰蒸成黃。非茵陳蒿推陳致新。不足以除熱退黃。

非五苓散轉輸利濕。不足以發汗行水。二者之用。取其表裏兩解。為治黃之良劑也。

黃瘡腹滿。便不利而赤。

裏實也。黃瘡最難得汗。若

自汗出。

表和此為表和裏實者。當下之。宜大黃硝石湯。

此為黃瘡。而出其裏實之方也。視梔子大黃。及茵陳蒿湯較峻。

大黃硝石湯方

大黃

黃柏

硝石各四兩

梔子十五枚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納硝更煮取一升頓服

男元犀按黃瘧病濕熱交鬱不得外通今自汗出者外已通也腹滿小便不利而赤者濕熱仍實於裏也實者當下故用大黃除滿去實硝石領熱氣下趨二便又以黃柏除

濕退黃梔子散熱解鬱濕熱散二調便則裏氣亦和矣

黃瘧病實熱者小便當赤短若小便色不變且欲自利其無內熱確鑿有據可知其腹滿而喘非裏實氣盛乃為虛滿虛喘也雖有瘧熱亦

不可以寒下除其熱熱除則必作寒而噦噦者宜先調其胃降其逆然後消息治之以小半夏湯主之

此為黃瘧之虛證誤治增病而出其救治之方非謂小半夏湯即能治黃瘧也後人以理中

湯加茵陳蒿頗有意義

小半夏湯方見痰飲

元犀按傷寒論云痰熱在裏身必發黃此云小便色不變欲自利者可知內無痰熱矣蓋喘滿屬中氣虛弱故曰不可除熱師恐後人誤投寒劑傷中故立小半夏湯以救誤治

也用半夏和胃以鎮逆生薑溫理中膈中溫則升降自如而喘滿嘔逆自愈又按若中虛發黃者余每用理中湯真武湯等加茵陳蒿多效

諸黃腹痛而嘔者少陽之木邪尅土也宜柴胡湯

此言黃瘧。有土受木尅之證。以柴胡湯治其嘔痛。亦非謂柴胡湯治諸黃也。止言柴胡湯未分大小。意者隨見證而臨時擇用也。

柴胡湯方見傷寒

男元犀按嘔者胃氣不和也。腹痛者木邪犯胃也。小柴胡湯達木鬱和胃氣使中樞運則嘔痛止而黃退矣。非小柴胡湯可藥治諸黃也。

男子黃小便自利知非濕熱交鬱之黃而為土虛其色外現之黃當與虛勞小建中湯

此為虛黃證而出其方也。黃證不外於鬱。虛得補則氣自暢而鬱開。鬱開則黃去矣。單言男子者。謂在婦人則血分有熱。正未可知。又當另有消息也。

補曰女勞瘵亦小便自利。然有膀胱急證。是胞宮有瘀積也。此小便自利。無膀胱急証。則知為虛矣。虛勞二字。是此節眼目。男子虛勞而發痿黃之色者多矣。非黃瘵之本證也。不可不知。

尤在涇云瘵黃之病。濕熱所鬱也。故在表者汗而發之。在裏者攻而去之。此大法也。乃亦有不濕而燥者。則變清利為潤導。如豬膏髮煎之治也。不熱而寒。不實而虛者。則變攻為補。變寒為溫。如小建中之法也。其有兼證錯出者。則先治兼證。而後治本證。如小半夏及小柴胡

之治也。仲景論黃瘧一證。而於正變虛實之法。詳盡如此。其心可謂盡矣。

男蔚按此言土虛而現出黃色也。虛極者宜補土之母。四逆輩可與間服。然單言男子。謂婦人血瘀發黃。尚有桃仁承氣湯法也。苟屬虛黃。亦宜以此湯加當歸益母草之類也。

附方

瓜蒂散治諸黃方見按刪繁方云服訖吐出黃汁亦治脈浮欲吐者之法也。

男元犀按瓜蒂散傷寒論三見。俱主胸中之病。金匱取之附治諸黃何也。蓋黃乃濕熱相併鬱蒸不得外越。用瓜蒂散吐而越之。使上膈開而下竅達。濕熱之邪自有出路矣。

故曰治諸黃

千金麻黃醇酒湯治黃瘧

麻黃三兩

右一味以美酒五升。煮取二升半。頓服盡。冬月用酒。春月用水煮之。

男元犀按麻黃輕清走表。乃氣分之藥。主無汗表實證。黃瘧病不離濕熱之邪。用麻黃醇酒湯者。以黃在肌表。榮衛之間。非麻黃不能走肌表。非美酒不能通榮衛。故用酒煮。

以助麻黃發汗。汗出則榮衛通而內蘊之邪悉從外解耳。

驚悸吐衄下血胸滿瘀血病脈證第十六

寸口脈動而弱為驚悸之主脈也。驚悸自內惕息。弱則為悸。外有所觸。內不自主。則脈動而弱。有驚與悸。而

並見者有驚與悸
悸而各見者

此言經屬外一邊悸屬內一邊驚悸並見為內已虛而外復干之也

師曰衄為清道之血從督脈由風府貫項下鼻中其所尺脈浮則知腎有目睛暈黃則知肝有

腎之火上衝則血未止若暈黃去目睛慧了肝腎之熱俱除故矢血今止

此言血隨火而升也

又曰衄既為陽經清道之血總非陰經所主彼手足少陽之脈不能入鼻頰所以不主衄也主

從春至夏衄者屬太陽陽明行身之裏為闔秋收冬從秋至冬衄者屬陽明

此以四時合四經而提衄血之大綱也四時宜活看

尤在涇云血從陰經並衝任而出者則為吐從陽經並督脈而出者則為衄故衄病皆在陽

經但春夏陽氣浮則屬太陽秋冬陽氣伏則屬陽明為異耳所以然者就陰陽言則陽主外

陰主內就三陽言則太陽為開陽明為闔少陽之脈不入鼻頰故不主衄也

或問衄皆在陽是已然所謂尺脈浮目睛暈黃者非陰中事乎曰前所謂尺脈浮目睛暈黃

者言火自陰申出非言衄自陰來也此所謂太陽陽明者言衄所從出之路也誰謂病之在

陽者不即為陰之所迫而然耶

衄家為陰血已亡不可再汗以重竭其陰若汗出必額上陷中脈為熱所燔而緊急目得血為能視血亡則目直視不能眴歸

於陰則則不得眠

此言衄家當以發汗為戒也。知所戒則知所治矣。況瀉心湯黃土湯皆衄證之的方也。

補曰此條垂戒見凡失血者皆不可發汗也。汗者水中之陽化津外達以充體者也。衄家

循太陽經脈之血既由額上注於鼻而為衄則血傷矣。若氣不傷猶充於外而額不陷今再

令汗出則太陽膀胱氣化之水津又從汗而亡血不守而氣又不充必至額上陷下矣。血脈

既虛氣又促之則脈緊急肝開竅於目血不養肝而水又不生木則目系戾乘直視不能眴

不得眠皆氣之津不能救血之故。總見衄家不可復傷氣津也。本注但解為亡陰血而不知

汗是氣分之陽津非血分也。故衄已亡血額尚不陷惟再汗傷氣分額乃陷淺註不得其解

高士宗云欲辨衄之重輕須察衄之冷熱衄出覺熱者乃陽明絡脈之血輕也。治宜涼血滋

陰衄出覺冷者乃陽明經脈之血重也。治宜溫經助陽。要言不煩特附錄於此。

男元犀按瀉心湯即涼血之劑黃土湯即溫經之劑但後人多用滋陰究不若養陽引陽之為得也

病人面無色

益知其氣血衰而不華於面也

無寒熱

便知其外無病而內自虧也然內經云察色沉弦並

者是龍雷之火迅發血隨上溢而為

血無色

按其脈浮弱

浮為陰虛弱為陽弱浮弱之極

手按之

即絕者陽不下交於陰則陰

下血

若察其面無色按其脈浮弱而竟見煩熱者曷故蓋日月出矣燭火無光此為胸中之陽不宣而陰火乘其脈浮弱而乘於心則煩乘於肺則效效則氣逆於上而血隨之可以

其吐血

合參此條面無色三字是主蓋人身中陰陽相維而陰實統於陽血者陰也故陽能統陰則

血無妄出今面無色知其陽和不足陽和不足則陰火乘之假令脈平則如平人無事尚可

支持而度日也今觀其面既已無色察其證又無表邪之寒熱而診其脈何以忽見此況象

之象當知沉為腎弦為肝沉弦並見為肝腎之氣不靖龍雷之火肆逆於上逼血奔於清道

則為衄矣若面無色其脈不為沉而為浮不為弦而為弱浮為陰虛弱為陽弱極為虛弱之

象手按之即絕此為陰陽兩虛而陽為陰主若虛在下焦之陰無元陽以維之而血下漏矣

面無色脈浮弱按之絕者忽見煩熱證煩屬心熱屬肺心肺病而胸中之陽不能以禦陰火

血隨虛火湧於濁道則從口出矣以上三條皆起於真陽不足血無所統故治血之良法大

概苦寒不如甘溫補腎必兼補脾所以黃土湯原治先便後血之證其方下小註云亦主吐

此即金針之度也。余每用此方，以乾薑、易附子，以赤石脂一斤代黃土，取效更捷。甚者加乾側柏四兩，鮮竹茹六斤。

正曰：面無色者，血脫不榮於面也。余見者多矣。今以面無色為陽和不足，理頗近似，而實非也。內經明言：心之合脈也，其榮色也。則知面無色是血脈脫之故。又以欬為胸中之陽不能禦陰火，夫陰火誠有之，謂其火之生於陰分者，非謂此火屬陰而即不與陽火合也。有如鬼燐，即陰火也。而西洋取燐以為自來火，名曰猛火藥，則陰火未始不然。又如焰硝，即陰火也。硫磺即陽火也。硫磺無硝不烈，以知陰火未嘗不合於陽火。修園謂胸中之陽不能禦陰火，意在助陽火以敵陰火，而不知益張其燄矣。特陽火宜逆治之，陰火宜從治之，反佐可也。若一意從陽，則未知治法。

夫人卒然吐血，血後不效，其證欬逆上氣，則陰虛而陽無附麗若矣。其脈數而身有熱，夜不得卧者，是既耗之勝之陽有不盡死。不己之勢主。

此言血後真陰虧而難復也。若用滋潤之劑，恐陰雲四合，龍雷之火愈升。若用辛溫之方，又恐孤陽獨勝，而燎原之勢若當。師所以定其死而不出方也。余於死證中，覓一生路，用二加

龍骨湯加阿膠愈者頗多。

正曰血與氣交會在血室氣海中。血隨氣為運行。氣以血為依歸。但病血而不病氣則氣足以資血源為可治。但病氣而不病血則血足以招氣歸亦為可治。惟氣血交病則不可治矣。氣者水中之陽也。腎水枯竭陽氣上越薰灼肺金。肺痿欬逆上氣不休則氣不歸根矣。血者心火所化之陰汁也。心中血管動跳而為周身之動脈。心血太虛其火獨旺則脈數身熱盜汗心煩不得安卧。而血不灌溉矣。凡此二者病血不病氣則猶借氣以啟血之化源。病氣不病血則猶可借血以引氣歸其宅。若兩無根蒂不死何為。又詳吾醫經精義及血證論自宋有龍雷之火說興。此擬不倫。於陰陽血氣多不識真。最易誤人。

吐血有不盡由於氣虛不攝者。夫有酒客熱積於胃而上熏於肺者乎。亦有不盡由於陰虛火盛者。夫有酒客熏於肺則肺為熱傷。未有不效者。效則擊動絡脈。必致吐血。此與上言吐血因極飲過度所致也。

此言酒客吐血專主濕熱而言。凡濕熱盛者皆可作酒客觀也。師未出方。余用瀉心湯及豬苓湯或五苓散去桂。加知母石膏竹茹多效。

寸口脈按弦而按大弦則為陽氣微減。大則為外感而中。中則為自振。不為寒。寒則陰不為中。虛虛。

寒相搏。此名為革。革脈不易明以弦減芤虛二脈形婦人則胎而半產經而不能調漏下男子則亡血。

此因上二節。一言陰虛。一言陽盛。恐人誤走滋陰瀉火一路。故於此節急提出虛寒失血之證。以見陽虛陰必走也。可見古人立言精密。

上言衄家不可汗。慮其亡血者。既亡不可發其表。更傷其陽。若汗出外固即寒慄。陰不而動。陰然而不止亡其陰也。凡亡血者。既亡不可發其表。服表藥令其汗出外固即寒慄。陰不而動。

此遙承上節。衄後復汗。為竭其陰。此則並亡其陽也。

正曰。此與上衄家汗出。則額上陷。其義一也。淺注解彼是竭陰。此是亡陽。不知彼亦是亡

陽。不過衄出之經脈在額上。故主額上陷。此亡血。是指吐血下血言。是傷周身之血。故重發

其汗。則周身寒慄而振。蓋氣分之津被傷。不得充達周身。氣津不能濟血液之窮。欲發痙掣

拘急之症。故寒慄而振。與衄家去血再發其汗。則瘧其例一也。即與衄家發汗。則額上陷。亦

是一例。總見血液亡者不可再亡氣津也。氣陽也。亡氣分之津亦可稱為亡陽。然實非亡真

火之陽。幸勿妄用桂附。且余是就淺註亡陽字立論。究仲景文無此二字。宜勿添設。

試言瘀病人之血瘀則氣為胸滿血瘀不榮於唇則唇痿血瘀而色舌青血瘀而氣口燥但欲漱水而不

欲嘔也病非外感則身無寒熱脈微大來遲以血積經隧則腹不滿而其人竟言我滿外無

內有滯知其血積在陰為有瘀血病者如有熱狀煩滿口乾燥而渴既現如此之熱狀應其

脈反無熱此非陽之為陰伏陰者是即瘀血也有形當下之

此二節辨瘀血之見證也徐忠可云仲景論婦人有瘀血以其證唇口乾燥故知之則此

所謂唇痿口燥即口乾燥足證瘀血無疑矣然前一證言漱水不欲嘔後一證又言渴可知

瘀血證不甚則仁漱水甚則亦有渴者蓋瘀久而熱鬱也

試為驚者火邪者所包者廣不止以火逼劫亡陽驚狂一證然舉桂枝去芍藥加蜀漆牡蠣龍

骨救逆湯主之

此為驚證出其方也以火邪二字為主而其方不過舉以示其概也

補曰此節有脫簡傷寒論云醫以火迫劫之亡陽必驚狂此方主之便知此節文有脫字

也脈浮為陽浮於外又以火劫之劫之者掠去也灸不得法外陽隨火飛越則驚故用通陽

鎮浮之藥以治之觀此則知驚與悸不同與狂與癲更不同

徐忠可云驚悸全屬神明邊病。然仲景以此冠於吐衄下血及瘀血之上。可知此方重在治其瘀結。以復其陽。而無取乎鎮墜。故治驚全以宣陽散結。甯心去逆為主。至於悸則又專責之痰。而以半夏麻黃發其陽。化其痰為主。謂結邪不去。則驚無由安。而正陽不發。則悸邪不去也。

桂枝去芍藥加蜀漆牡蠣龍骨救逆湯方

桂枝三兩
去皮

甘草二兩
炙

龍骨四兩

牡蠣五兩

生薑三兩

大棗十二
枚

蜀漆三兩
洗
去腥

右為末。以水一斗二升。先煮蜀漆減二升。納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孫男心典稟按

舉火邪寇於方首。示人治血先治火也。又恐治火專主寒滯之品。故拈出此方。不寒不滯。以立榜樣。意深哉。傷寒論註解甚詳。不必再釋。

為悸者
出其方。心下悸者。半夏麻黃丸主之。

此為悸證出其方也。但悸病有心包血虛火旺者。有腎水虛而不交於心者。有腎邪凌心者。有心臟自虛者。有痰飲所致者。此則別無虛證。惟飲氣之為病歟。

補曰傷寒論心下悸。用桂枝以宣心陽。用茯苓以利水邪。此用半夏麻黃。非故歧而二之也。

蓋水氣凌心。則心下悸。用桂枝者。助心中之火。以敵水也。用麻黃者。通太陽之氣。以泄水也。彼用茯苓。是從脾利水。以滲入膀胱。比用半夏。是從胃降水。以抑其衝氣。衝降則水隨而降。方意各別。學者正宜鈎考。以盡治法之變。

半夏麻黃丸方

半夏

麻黃各等分

右二味末之。煉蜜和丸。小豆大。飲服三丸。日三服。

无在湮云。半夏蠲飲氣。麻黃發陽氣。妙在作丸與服。緩以圖之。則麻黃之辛甘。不能發越津氣。而但能升引陽氣。即半夏之苦辛。亦不得蠲除飲氣。而並和養中氣。非仲景神明善變者。其孰能與於此哉。

為吐血不止者。出其方。凡吐血者。熱傷陽絡。當清其熱。勞傷陽絡。當理其損。今吐血服諸寒涼止。血之藥而不止者是熱伏陰分。必用溫散之品。宣發其熱。則陰分之血。不為熱所逼而自止以。柏葉湯主之。

此為吐血不止者。出其方也。吐血無止法。強止之。則停瘀而變証百出。惟導其歸經。是第一法。詳於時方。妙用三字。經實在易三書不贅。又徐氏謂此方有用柏葉一把。乾薑三片。阿膠

一挺合者。入馬通汁一升服。無馬通。以童便代之。存參。

補曰柏葉湯與瀉心湯。是治血證兩大法門。因章節間隔。人遂未能合觀。不知仲景明明示人一寒一熱。以見氣寒血脫。當溫其氣。氣逆熱而當清其血。氣寒血脫者。與女子之血崩同一例也。氣熱血逆者。與女子之倒經同一例也。其間辨別。又有氣虛氣實之故。虛寒者則氣虛。有奄奄欲息之象。實熱者則氣實。有效逆喘滿之情。詳余血證論中。

柏葉湯方

柏葉

乾薑各三兩

艾三把

右三味水五升。取馬通汁一升合煮。取一升。分溫再服。千金加阿膠三兩亦佳。熱氣伏臟於陰分。逼血妄行不止。馬屬火。取其通之同氣以導之。薑艾二味溫散宣發其熱。使行陽分。則陰分之血無所逼。而守其經矣。柏葉逆之使降。合馬通導之使下。則餘燼之瘀。一槩出矣。

愚每用此方。病家皆驚疑不能聽。今擬加減法。用生側柏五錢。乾薑炮透一錢五分。生艾葉三錢。水一杯半。馬通一杯。煎八分服。如無馬通。以童便代之。馬糞用水化開。以布濾汁。澄

清為馬通水

為先便後血者出其方凡下血先便後血此遠血也以黃土湯主之

尤在溼云下血先便後血者以脾虛氣寒失其統御之權以致胞中血海之血不從衝脈而

上行外達滲漏於下而失守也脾去肛門遠故曰遠血高士宗云大便下血或在糞前或

在糞後但糞從腸內出血從腸外出者從肛門之宗眼出也此胞中血海之血不從

衝脈而上行外達反滲漏於下用力大便血隨便出矣徐忠可云下血較吐血勢順而不

逆此病不在氣也當從腹中求責故以先便後血知未便時氣分不動直至便後努責然後

下血是內寒不能溫脾脾元不足不能統血脾居中土自下焦而言之則為遠矣故以附子

溫腎之陽又恐過燥阿膠地黃壯陰為佐白朮健脾土之氣土得水氣則生物故以黃耆甘

草清熱而以經火之黃土與脾為類者引之入脾使脾得煖氣如冬時地中之陽氣也為發

生之本真神方也脾腎為先後天之本調則榮衛相得血無妄出故又主吐衄愚謂吐血自

利者尤宜之愚每用此方以赤石脂一斤代黃土如神或以乾薑代附子或加鮮竹茹側柏葉各四兩

黃土湯方亦主吐衄

甘草

乾地黄

白朮

附子各三兩炮

阿膠三兩

黃苓三兩

竈中黄土半斤

右七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王晉三云金匱以下血。先血後便為近血。明指脾絡受傷。日滲腸間。瘀積於下。故大便未行而血先下。主之以赤小豆。利水散瘀。當歸和脾止血。若先便後血為遠血。明指肝經別絡之血。因脾虛陽陷生溼。血亦就濕而下行。主之以竈中黃土。溫燥而去寒濕。佐以生地阿膠黃芩。入肝以治血熱。白朮甘草附子。扶陽補脾。以治本虛。近血內瘀。專力清利。遠血因虛。故兼溫補。治出天淵。須明辨。按此方以竈中黃土易赤石脂一斤。附子易炮乾薑二兩。炮紫更妙。或加側柏葉四兩。絡熱加鮮竹茹半斤。

正 曰近血辨詳下節。王主近血。未知其解也。

為先血後便者出其方凡下血。先血後便。此近血也。以赤豆當歸散主之。方見脈中

尤在涇云下血。先血後便者。由大腸傷於濕熱。熱氣太盛。以致胞中血海之血。不能從衝脈而上行。滲漏於下。而奔注也。大腸與肛門近。故曰近血。

正 曰注遠血是血海之血不從衝脈上行注近血亦是如此豈不混哉蓋遠血之異於近血也豈惟先後之別尤有形迹之異近血者即今之臟毒痔瘡常帶膿血者是也何以知之觀仲景用赤豆當歸散而知之矣狐惑有膿者赤豆當歸散主之赤豆發芽是排其膿則知先血後便亦是臟毒有膿其用赤豆亦以排膿即所以行血也註家不知近血是何證故致混淆其注赤豆散尤多鑿矣

赤小豆散

見狐惑

男元犀按

肝為血海氣通胞中主宣布之權虛則失其權矣曰先血後便者肝失其統不能下宣致胞中之血滲入肛門也近血者胃接二腸胞與腸前後此其最近也若胃

腸受濕熱致傷其氣必通於胞中而迫血妄行赤小豆入心清熱解臟毒當歸入肝補虛散鬱能宣其血入於經隧也

正 曰赤豆發芽排膿能通血分之毒故狐惑有膿者用之此近血亦痔漏等其有膿可知矣即今臟毒下血也故用赤豆發芽以透血分之瘀毒陳註赤小豆入心清熱於豆之用不明於近血亦不知是痔漏等之下血矣循名不責實可乎

為吐血衄血妄行不心中之氣不足則陽獨盛逼其胞中血海之血出於濁道則為吐血逼其胞中血海之血出於清道則為血
下瘀之藥降其火火降則血無沸騰之患矣宜瀉心湯主之
止者出其方病人陰
血出於清道則為血
須以
苦寒

此為吐衄之神方也。妙在以連苓之苦寒泄心之邪熱。即所以補心之不足。尤妙在大黃之通止其血。而不使其稍停餘瘀。致血愈後釀成欬嗽虛勞之根。且釜下抽薪。而釜中之水自無沸騰之患。此中祕旨。非李時珍李士材薛立齋孫一奎張景岳張石頑馮楚瞻輩所能窺及。濟生用大黃生地汁治衄血。是從此方套出。

瀉心湯方

大黃 二兩

黃連

黃芩 各一兩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頓服之。

按金匱所謂血證。雖極精微。而血之原委。尚未明示。以致後人無從窺測。余閱高士宗張隱菴書。視各家大有根據。但行文滯晦繁冗。讀者靡靡欲卧。今節錄而修飾之。以補金匱所未及。人身毛竅之內。則有孫絡。孫絡之內。則有橫絡。橫絡之內。則有經焉。經與絡。皆有血也。其孫絡橫絡之血。起於胞中之血海。乃衝任脈之所主。經云。衝脈於臍左右之動脈是也。臍之下為小腹。小腹兩旁為少腹。少腹者厥陰肝藏。包中血海之所居也。以血海居膀胱之外。其血則熱肉充膚。滲滲皮毛。而外。肺名曰胞。中膀胱居血海之內。膀胱者胞之室也。其血則熱肉充膚。滲滲皮毛。而外。肺氣主之。皮毛之內。肝血主之。蓋以衝任之血。為肝所主。即所謂血海之血也。行於絡脈。男子

絡唇口而生鬚鬣。女子月事以時下。此血或表邪迫其妄行。或肝火熾盛。或暴怒傷肝。而吐者。以致胞中之血。不充於膚腠皮毛。或從氣衝。而上湧於胃脘。吐此血者。其吐必多吐。雖多而不死。蓋以有餘之散血也。其經脈之血。則手厥陰心包主之。乃中焦取汁。以奉生身之血也。行於經隧。內養其筋。外榮於脈。必貴於此。必不可吐。吐多必死也。經云。陽絡傷則吐血。陰絡傷則便血。此血海之血也。即上所一息不運。則機針窮。一絲不續。則膏壞。判此經絡之血也。禁行脈中。如機針之轉環。一絲不續。乃回則不轉。而膏壞。判矣。是以有吐數口。而即死者。非有傷於血。乃神氣不續也。然高士宗以絡血經血。分此證之。輕重生死。可謂簡括。第有從血海而流溢於中。衝脈與少陰之大絡。起於腎。上循背裏。心下夾脊。多血。雖不可與精專者。行於經隧。以奉生身之血。並重。而視散於脈外。充於膚腠。皮毛之血。貴賤不同。如留積於心下。胸中必脹。所吐亦多。而或有成塊者。此因焦勞所致。若屢吐不止。或咳嗽而成勞怯。或傷腎藏之原。而後成虛脫。所謂下厥上竭。為難治也。喻嘉言寓意草

以阿膠煮湯。送上黑錫丹。其有身體不勞。內無所損。卒然咯血數口。或紫或紅。一咯便出者。為脾絡之血。脾之大絡。絡於周身。絡脈不與經脈和諧。則有此血。下不傷陰。內不傷經。此至輕至淺之血。不藥亦愈。若不分輕重。槩以吐血之法治之。如六味地黃湯。三才湯。加藉節白朮。阿膠。黑梔子之類。致絡血寒凝。變生

不藥亦愈。若不分輕重。槩以吐血之法治之。如六味地黃湯。三才湯。加藉節白朮。阿膠。黑梔子之類。致絡血寒凝。變生

怯弱。欬嗽等病。醫之過也。總而言之。治絡之血。當調其榮衛。和其三焦。使三焦之氣。和於榮

衛。榮衛之氣。下合胞中。氣歸血附。即引血歸經之法也。其經脈之血。心包主之。內包心。外通

脈。下合肝。合肝者。肝與心包。皆為厥陰。同一氣也。若房勞過度。思慮傷脾。則吐心包之血也。

吐此血者。十無一生。惟藥不妄投。大補心腎。重服人參。十藥神書用人參一兩頓服可於十中全其一。二

若從血海流溢於心包。而大吐。與心包之自傷而吐者。有別。以由病絡而涉於經。宜從治絡

血之法。引其歸經可也。又五藏有血。六府無血。試觀剖諸獸腹。中心下夾脊包絡中多血。肝內多血。心中有血。脾中有血。肺中有血。腎中

有血。六府無血。吐心臟之血者。一二口即死。吐肺臟之血者。形如血絲。吐腎臟之血者。形如赤豆。五

七日必死。若吐肝臟之血。有生有死。貴乎病者能自養。醫者善調治爾。脾臟之血。若羅絡。即

前略是是也。按此脾絡血。非脾臟血也。有因腹滿而便唾血者。為脾虛不能統攝也。凡吐血多者。乃胞中血海之血。醫者學不

明經。指稱胃家之血。夫胃為倉廩之官。受承水穀。並未有血。謂包中血海之血。為六淫七情

所逼。上衝於胃脘而出。則可。若謂胃中有血。則不可也。

蔚按。火邪盛而迫血。則錯經妄行。血為心液。血傷無以養心。致心陰之氣不足也。故白心氣

不足。非心陽之氣不足也。用苓連苦寒之品。入心清火。以培心氣。大黃去瘀生新。此一

補一瀉之法也。

補 曰陳註於血之源流終未能明也。余於此篇亦有未盡發揮處。以另有中西醫解及血證論於血之源流頗有發明。學者當參觀焉。

金匱要略淺註補正卷八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淺註

男 元 麟古愚 全校字

漢張仲景原文

蜀天彭唐宗海容川補正

夔門鄧其章雲航參校

嘔吐噦下利病脈證治第十七

夫嘔吐或穀或水或痰涎。嘔家因有癰膿。與諸嘔自不可治。嘔膿已膿盡則自愈。

此以癰膿之嘔撇開以起下文諸嘔也。

嘔家必有停痰宿水若先嘔却渴者。痰水已去而此為欲解。先渴却嘔者。因熱而飲水過多。熱為水停心。

下此屬飲家者。新水之致嘔。嘔家嘔去本當渴。今反不渴者。心下著有支飲。愈動而故也。此屬支

飲者又其一。

此以嘔後作渴為欲解。先渴後嘔為停飲。嘔而不渴為支飲也。

問曰病人脈數為熱。則當消穀引飲而反吐者何也。師曰。數不盡為熱也。而以過發其汗。令

陽微。膈氣虛。其脈乃數。此數不為胃。為客熱。所以不能消穀。皆胃中虛冷故也。又脈弦者。肝邪

也。土虛而虛。則受也。今胃氣匱乏無餘。朝食暮吐。變為胃反。病之由寒。本在於上。而醫及下之。氣

嘔吐噦下利病

大傷令脈反弦故名曰虛

此言誤汗而脈數誤下而脈弦當於二脈中認出虛寒為胃反之本也

補曰脈數為熱若熱在胃則當消穀引飲而不吐也反吐者非胃中有熱乃客熱也因過

發其汗令太陽之氣傷而微弱不能充達於腸腸與心包相連太陽之氣從此而出者也太

陽之氣不充達於腸則腸氣虛腸虛連及心包致脈不靖而數凡人之脈皆應心包而動詳

余中西醫解腸氣動而脈數故曰數為客熱以胃為主則腸為客也客熱在腸中不在胃中

胃中仍虛冷故脈數而仍不能消穀也此即五瀉心湯及連理丸之治又即仲景所謂胃中

空虛客氣動膈之謂膈與胃近人不辨是以此證此脈多不能明此是言客熱為上段其下

段又是言虛寒分為兩段各不相蒙連接解之便不可通下節云脈弦者下焦虛寒也乃反

胃之的候而所以致此反胃脈弦者何故蓋寒本在上而醫反下之以致肝經下焦之陽亦

虛不能化穀故胃反令脈亦弦是肝下焦之虛寒不僅胃冷而已也按此兩段雖皆論胃而

一是兼膈言一是兼肝言當分別之

上言數為客熱今再推寸口脈微而數微則無氣無氣則榮氣隨衛虛榮氣隨虛則血見言及脈微而數平益

不足血不足雖見陰火之數脈而上焦之宗氣大虛則胸中必冷

此承上節數為客熱而推言脈微而數者為無氣而非有熱也

補曰此以脈微為主而兼見脈數故為真寒假熱若脫微字言數脈則非真寒假熱之脈

矣故註仲景書一字不可畧過微則無氣以下數句注更不透蓋氣化津液微則陽氣微而

氣乏氣乏則津液不足內經云水入於經其血乃成是言津液上交於心即化為血西洋醫

書及余中西醫解言之甚詳此云無氣則榮虛者即謂津液不能化血也故曰榮虛則血不

足血者心火之化血足則火旺血不足則胸中冷指心包絡血不溫通而言致嘔之由亦多

有此若脫去嘔字又於榮衛生化之理不能透徹則浮淺矣

尤在涇云合上二條言之客熱固非真熱不可以寒治之胸中冷亦非真冷不可以熱治之

是皆當以溫養真氣為主真氣沖和純粹之氣此氣浮則生熱沉則生冷溫之則浮散自收

養之則虛冷自化若熱以寒治寒以熱治則真氣愈虛寒熱內賊而其病愈甚矣

上言胃氣無餘變為胃反今且由胃而推言及脾乎蓋胃者陽也脾者陰也 跌陽脈浮而濇浮則為陽虛濇則為陰傷在脾脾傷

則胃中所納不能消化為糟粕而出朝食暮吐暮食朝吐宿穀不化上下行而上下行名曰胃反若脈和緩其上

金匱要畧淺註補正 嘔吐噦下利病 二

也倘若邪甚而緊竭而瀉其病難治。

補 曰瀉為陰虛液竭而瀉陰液二字淺注頗確惜未發明且注緊字亦未顯蓋飲食入胃胃為陽土主燥以化水脾為陰土主潤以化食脈瀉則陰液虛不能濡化其穀西洋醫法謂有甜肉汁入胃化穀亦即此理今之膈食病糞如羊屎者皆是陰液虛故也然往往治愈則以脾陰虛而胃陽不虛治陰而不慮損陽是以可愈若緊而瀉緊則為寒寒傷胃陽脾陰虛而胃陽亦虛補陽則傷陰滋陰則損陽故為難治。

此承上節胃氣無餘變為胃反而推言其病之并在於脾也。

補 曰嘔吐胃反無不兼別臟之病者故上凡三節脉數者是兼膈氣脈弦者是兼肝虛脈

微數者是兼心血虛脈浮瀉者是兼脾土虛讀仲景書須如此分看合看乃能貫通

病人欲吐者病勢在上不可強下之。
噦雖在上而腹滿却不在上是病在下視其二陰在前後知

何部不利以藥利之而愈。

此二節言病勢之欲上欲下宜順其勢而利導之也噦病應歸橘皮竹茹湯節中此特舉之與上節為一上一下之對子非錯簡也。

胸為陽位。嘔為陰邪。使胸中陽氣足。胸滿者。是陽不至而陰乘之也。以吳茱萸湯主之。

此言濁陰居陽位。嘔而胸滿也。

補曰。仲景所謂胸滿。皆指膈膜言。凡言胸中。是指心肺。凡言心下。是正指膈。凡言胸前。是指膈上之膜。連及於胸者也。膈之根。正在肝中。肝體半在膈上。半在膈下。西洋醫法。醫林改錯。皆剖視過。証之內經。其理不爽。又與仲景凡言胸膈者。其意皆合。此胸滿。正是肝中寒氣逆上。而為胸膈滿且吐也。故主吳萸。以溫肝經。此節是肝寒之循膈而上者。則胸滿下節是肝寒之循經而上者。則頭痛。仲景文義細密如此。

吳茱萸湯方

吳茱萸 一升

人參 三兩

生薑 六兩

大棗 十二枚

右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溫服七合。日三服。

受業林禮豐按

胸為陽位。曠若太空。嘔而胸滿者。陰邪佔居陽位也。故重用生薑。吳萸之大。辛大溫。以通胸中之陽。以破陰霾之氣。佐以人參。大棗之一陰一陽。以建脾

胃之氣。以鎮逆上之陰。使陽光普照。而陰陰翳自消。有何乾嘔胸滿吐涎沫之患哉。

有聲無物。謂之乾嘔。無物吐者。盡涎沫。兼頭痛者。是寒氣從脛上攻於頭也。以

吳茱萸湯主之。溫補以驅濁陰。又折逆衝之勢也。

吳茱萸湯主之。

溫補以驅濁陰。又折逆衝之勢也。

此承上節。而補出吐涎沫頭痛。以明此證。用此湯之的手也。季氏云。太陰少陰從足至胸。俱不上頭。二經並無頭痛證。厥陰經上出額。與督脈會於顛。故嘔吐涎沫者。外寒也。頭痛寒氣從經脈上攻也。不用桂附。用吳茱萸者。以其入厥陰經故耳。餘皆溫補散寒之藥。

陽不下交。陰不獨步。腸鳴。其升降失常。而上述則上交而無非由於心下痞致者。以半下瀉心湯主之。

此為嘔證中。有痞而腸鳴者。出其方也。此雖三焦俱病。而中氣為上下之樞。但治其中。而上嘔下鳴之證俱愈也。

補曰。此心下痞。仍是指膈言。觀胸痺及結胸陷胸痞滿等証。皆指膈間言。蓋心包絡連肺系。循腔子。為一層白膜。至胸骨盡處。則為膈。由膈而下。為油網。以達心火於小腸。此心與小腸相表裏之。路徑也。凡人飲水入胃。走膜膈。下油網。以至膀胱。絕不從小腸中行也。詳吾中西醫解。今若心下膈間。火不達於小腸。水不走入膀胱。水火糾結。則為心下痞。上逆犯胃。則為嘔下。溢犯小腸。則為腸鳴。皆水火糾結所致。故用薑半以破水。芩連以制火。參棗甘草。保胃實腸。使水火不犯腸胃。各循其消導之路。則愈。必如是解。而後仲景所論痞滿陷痺。皆能會通矣。

半夏瀉心湯方

半夏半升

黃連一兩

乾薑

人參

甘草各三兩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男元犀按

嘔而腸鳴並無下利心下痞不因誤下何以上下之阻隔若是蓋因飲停心下上逆為嘔下干為腸鳴飲不除則痞不消欲蠲飲必資中氣方中參棗草以培中氣

藉半夏之降逆佐芩連以消痞復得乾薑之溫散使痞者通逆者降矣妙在去滓再煎取其輕清上浮以成化痞降逆之用耳

乾嘔胃氣逆也若下利清穀乃腸中寒也今

乾嘔而下利

濁者是腸中熱也可知嘔為熱利為挾熱之利以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主之

此言熱邪入裏作利而復上行為乾嘔也與傷寒論大同小異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方

黃芩

生薑各三兩

甘草二兩

芍藥一兩

半夏半升

大棗十二枚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男元犀按

太陽主開少陽主樞乾嘔者少陽之邪欲從太陽之開而外出也下利者太陽之邪不能從樞外出而反從樞內陷也用黃芩加半夏生薑湯者轉少陽之樞達太

陽之氣交上下清裏熱而薑夏又能止嘔降逆也此即小柴胡湯去柴胡人參加芍藥去之者恐其助飲而增嘔加之者取其和胃而降逆伊聖之方鬼神莫測也

有聲無物為嘔嘔吐有寒有熱食入即吐熱也朝食暮吐寒食穀不得下者以小半夏湯主

之祛停飲散氣結降逆安胃自效

此為嘔吐而穀不得下者而出其總治之方也

小半夏湯方見痰飲

犀按胃主納穀穀不得下者胃氣虛寒也嘔吐者飲隨寒氣上逆也胃虛飲逆非溫不能散其寒非辛不能降其逆用半夏滌飲降逆生薑溫中散寒使胃氣溫和而嘔吐自平

嘔吐而飲病在於膈上去飲亦隨嘔吐而後思水者知其解急以水與之思水者以滋其燥若未

為宿有支飲阻其正津而作渴渴而多飲則舊飲未去新飲復生法宜崇土以逐水以**豬苓散主之**

此遙承第二節之意而重申之並出其方治之少與之飲以救其液恐舊飲方去新飲復來

崇土以逐水不使支飲阻其正津則不渴

補曰從一後字悟出思水者是先思水淺注真能玩味原文者也仲景書皆當如此讀

豬苓散方

豬苓 茯苓 白朮各等分

右三味杵為散飲服方寸七日三服

嘔心煩心中懊嘔而脈弱正氣虛也小便復利中寒盛也身有微熱見厥者正虛邪盛而阻格其升降之機也此為表裏陰陽之
氣不相順難治以四逆湯主之

此為虛寒而嘔者出其方治也陰邪逆則為嘔陽虛而不能攝陰則小便利真陰傷而真陽越則身有微熱虛陽又不能布護周身而見厥脈弱者此表裏陰陽氣血俱虛之危候也此證虛實併見治之當求其本矣

補 曰嘔者小便利身熱者不見厥今兩者俱見則是上下俱脫之形故難治

四逆湯方

附子一枚 生用

乾薑一兩 半

甘草二兩 炙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溫再服強人可大附子一枚乾薑三兩

男元犀按

嘔與熱為陰邪所迫小便利與見厥證屬無陽脈弱者真臟虛寒也用四逆湯微上下之陰邪招欲散之殘陽引氣血接回其厥外溫經內溫臟而面俱到

四逆湯為少陰之專劑所以救陰樞之轉也然少陰為陰樞少陽為陽樞病主嘔今嘔而不發熱者是少陽相火小柴胡湯主之

此與上節為一陰一陽之對子少陰厥而熱微宜回其始絕之陽少陽不厥而發熱宜清其

游行之火

小柴胡湯方

柴胡半劬

半夏半升

黃芩

人參

甘草

生薑三兩

大棗十二枚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男蔚按

嘔而發熱者少陽表證也表未解則內不和故作嘔也陽明主肌肉木邪忤土故作肌熱而嘔用小柴胡湯轉樞以出其邪邪解則熱退而嘔止矣

胃主納穀其脈本下行今反挾衝脈之氣而上逆名曰胃反

胃反嘔吐者以大半夏湯主之

此為胃反證出其正方也千金治胃反不受食食入而吐外臺治嘔心下痞硬者可知此方泛應曲當之妙也俗醫但言半夏治痰則失之遠矣

補曰此反胃即脾陰不濡胃氣獨逆今之腸食病是矣或糞如羊屎或吐後微帶血水用

半夏降衝逆即是降胃用參蜜滋脾液以濡化水穀則腸潤穀下西醫所謂食物全憑津液

及甜肉汁苦胆汁化之正與此理合內經名脾為太陰亦正是以陰濡陽之謂也自李東垣

專知燥土而陽明之理顯太陰之理昧矣

大半夏湯方

半夏二升

人參三兩

白蜜一升

右三味以水一斗二升和蜜揚之二百四十遍煮藥取二升半溫服一升餘分再服

男元犀按此方用水之多取其多者白蜜去其寒而用其潤俾粘膩之性流連於胃不速下
輩偶談及於此不能再三問難便知其庸陋欺人則不復與談矣凡膈咽之間交通之氣不
得降者皆衝脈上行逆氣所作也師以半夏降衝脈之逆即以白蜜潤陽明之燥加入參以
生既亡之津液用甘瀾水以降逆上
之水火古聖之經方惟師能用之

又有陽明有熱大便不通得食則兩熱相衝食已即吐者以**大黃甘草湯**主之

此為食入即吐者出其方治也東垣謂幽門不通上衝吸門者本諸此也外臺治吐水可知

大黃亦能開脾氣之閉而使散精於肺通調水道下輸膀胱矣

大黃甘草湯方

大黃四兩

甘草一兩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分溫再服

蔚按師云欲吐者不可下之又云食已即吐者大黃甘草湯下之二說皆反何也曰病在上
而欲吐宜因而越之若逆之使下則憤亂矣若既吐矣吐而不已是有升無降當逆折

金匱要畧淺註補正

嘔吐噦下利病

六

之尤在煙云霧露出於地而雨露降於天地不承則天不降矣可見天地陰陽同此氣機和則俱和乖則並乖人與天地相參故肺氣象天病則多及二陰脾胃大小腸象地病則多及上竅亦通與大黃甘草湯之治嘔吐法而開提肺氣使上竅通而下竅亦通也

胃反病為胃虛挾衝脈而上逆者取大半夏湯之胃反若吐已而渴則水飲吐未而渴欲飲水降逆更取其柔和以養胃也今有挾水飲而病胃反從吐而俱出矣若吐已而渴欲飲水者

是舊水不因其得吐而盡而新水反因其渴飲而增愈吐愈渴愈飲愈吐非從脾而求輸轉之法其吐與渴將何以甯以茯苓澤瀉湯主之

此為胃反之因於水飲者而出其方治也此方治水飲人儘知之而治胃反則人未必知也

治渴更未必知也然參之本論豬苓散傷寒論五苓散豬苓湯可以恍然悟矣且外臺用此

湯治消渴脈絕胃反者有小麥一升更得其祕李氏云五苓散治外有微熱故用桂枝此

證無表熱而亦用之者以桂枝非一於攻表之藥也乃徹上徹下可外可內為通行津液和

陽治水之劑也

補曰桂枝是火交於水以化氣氣化則水行理詳痰飲門李注雖似透徹而實未確也

茯苓澤瀉湯方

茯苓 半兩

澤瀉 四兩

甘草

桂枝 各二兩

白朮 三兩

生薑 四兩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納澤瀉再煮取二升半溫服八合日三服

徐忠可云

此方於五苓散中去猪苓者以胃反譴水從吐出中無水氣而渴也加生薑甘草者合苓朮等藥以解表裏之虛邪更能和中而止嘔也

前言先吐却渴為欲解者以其水與熱隨吐而俱去今吐後渴欲得水以止其燥而貪飲不者熱存也以文蛤湯主之

方中有麻杏生薑兼主微風脈緊頭痛等除熱導水外

此為吐後熱渴而出其方治也

文蛤湯方

麻黃 三兩

杏仁 五十枚

大棗 十二枚

甘草

石膏

文蛤 各五兩

生薑 三兩

右七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溫服一升汗出即愈

元犀按

水雖隨吐而去而熱却不與水俱去故貪飲不休與思水者不同方中麻黃與石膏並主微風脈緊頭痛者以風為陽邪得此涼散之劑而恰對也

並主微風脈緊頭痛者以風為陽邪得此涼散之劑而恰對也

乾嘔吐逆

胃中氣逆也吐涎沫上焦有寒其口多涎也以半夏乾薑散主之

此為胃寒乾嘔者而出其方也

徐忠可云

此比前乾嘔吐涎味頭痛條。但少頭痛而增吐逆二字。彼用茱萸湯此用半夏乾薑湯何也。蓋上焦有寒其口多涎一也。然前有頭痛是濁陰上逆。格邪在頭為疾。

與濁陰上逆格邪在胸而滿相同。故俱用人參薑朮助陽而以茱萸之苦溫下其濁陰。此則吐逆明是胃家寒重以致吐逆不已。故不用參專以乾薑理中。半夏降逆謂與前濁陰上逆者寒邪雖同有高下之別。特未至格邪在頭在胸則虛亦未甚也。

正曰吳茱萸湯是兼治肝。此是單治胃。言吳茱萸証是格邪在頭誤矣。格字尤有語弊。

半夏乾薑散方

半夏

乾薑各等分

右二味杵為散。取方寸匕。漿水一升半。煮取七合。頓服之。

病人

寒邪搏飲結於胸中。阻其呼吸往來。出似喘不喘。似嘔不嘔。似噦不噦。寒飲與氣相搏互擊。逼處

致徹心中憤憤無可奈何之狀而不者以生薑半夏湯主之

此為寒邪搏飲似喘似嘔似噦而實非者出其方治之

徐忠可云

喘嘔噦俱上出之象。今有其象而非其實。是膈上受邪未攻肺。亦不由胃。故曰胸中又曰徹心中憤憤無奈。徹者通也。謂胸中之邪既重因而下及於心。使其不安。

其憤憤無可奈何也。生薑宣散之力。入口即行。故其治最高而能清膈上之邪。合半夏並能降其濁涎。故主之。與茱萸之降濁陰。乾薑之理中寒。不同。蓋彼乃虛寒上逆。此為客邪搏飲。

於至扁之分耳。然此即小半夏湯彼加生薑煎。此用汁而多藥性生用者。則上行惟其邪高。故用汁而暑煎。因即變其湯名。示以生薑為君也。

生薑半夏湯方

半夏半升

生薑汁一升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半夏取二升納生薑汁煮取一升半小冷分四服日三夜一嘔止
停後服。

此與吳茱萸之降濁乾薑之溫中不同蓋彼乃虛寒上逆此乃客邪搏飲也方即小半夏湯
不用薑而用汁者以降逆之力少散結之力多也。

彼夫初病形氣俱實氣逆胸膈間以致乾嘔與噦若手足厥者氣逆胸膈不復行於四肢也以橘皮湯主之。

此為噦之不虛者而出其方治也古噦證即今之所謂呃也要知此證之厥非無陽以胃不和而氣不至於四肢也。

橘皮湯方

橘皮四兩

生薑半斤

右二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溫服一升下咽即愈。
犀按金匱論噦與方書不同專指呃逆而言也
更有胃虛而作噦逆者以橘皮竹茹湯主之。
熱乘之而作噦逆者以

此為噦逆之挾虛者。出其方治也。

徐忠可云

此不兼嘔言。是專胃虛而衝逆為噦矣。然非真元衰敗之比。故以參甘培胃中元氣。而以橘皮竹茹。一寒一溫。下其上逆之氣。亦由上焦陽氣不足以禦之。因呃逆

不止。故以薑棗宣其上焦。使胸中之陽漸暢而下達。謂上焦固受氣於中焦。而中焦亦稟受於上焦。上焦既宣。則中氣自調也。

橘皮竹茹湯方

橘皮 二斤

竹茹 二升

大棗 三十枚

生薑 半斤

甘草 五兩

人參 一兩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犀按

淺注已詳。方義不再釋。金匱以呃為噦。凡呃逆證皆是寒熱錯亂。二氣相搏使然。故方中用生薑竹茹。一寒一熱。以祛之。人參橘皮。一開一闔。以分之。甘草大棗。奠中安土。使

中土有權。而噦逆自平矣。此伊聖經方。扁鵲丁香柿蒂散。即此從方套出也。

總而言之。病證不同。而挈要之道。在氣則曰陰陽。在身則曰臟腑。

夫六腑之氣

陽也。陽氣虛。絕不於外者。手足

無陽以運之。寒。胸中則時覺畏。無陽

以禦下焦之陰。則嘔。在氣則曰陰陽。在手則曰臟腑。

上氣 且下無陽氣之運而生。縮五臟之氣

陰也。陰氣虛。絕不於內者。下利不

歲之類。皆為陰逆。

禁下

利甚者。陰脫不隨。陽氣以運行。則手足不仁。

此提出臟腑。以陽絕陰絕。為危篤證。指出兩大生路。總結上文嘔吐噦等證。並起下文利證。

此於上下交界處著神。沈目南云。六腑為陽氣行於外。蓋胃為眾腑之原。而原氣衰。陽不

充於四肢。則眾腑之陽亦弱。故手足寒。上氣脚縮。即陽虛。而現諸寒收引之象也。諸臟屬陰

藏而不瀉。然五臟之中。腎為眾陰之主。真陽所寄之地。但真陽衰微。則五臟氣皆不足。胃關

不閤。瀉而不藏。則利不禁。而下甚。甚者。陽氣脫。而陰血痺著不行。故手足不仁。此仲景本意。

欲人治病。以胃腎為要也。

下利證有重輕。當以脈別之。假如下利脈沉者。主絃者。主急。見是脈者。則知其裏急。下重脈大者。為邪甚。又為病進。見是脈者。為未止。

者。正衰而邪亦衰也。數者。陽之象也。脈微弱。見中而數者。則為陽氣將復。故知其利欲自止。雖下利以發熱為逆證。而既得發

熱。必自不死。

此以脈而別下利之輕重也。內經以腸澼身熱則死。寒則生。此言雖發熱不死者。以微弱數

之脈。知其邪去。而正將自復。熱必不久。而自退。正與內經之說相表裏也。

下利手足厥冷。陽陷下。不能行於手足也。無脈者。陽陷下。不能起。陷下之陽。手足不溫。而

兆。若脈亦不還。反加微喘者。是下焦之生氣不能歸元。而反上脫也。必死。所以然者。脈之元始於少陰。生於跌陽。少

陽脈不出。故少陰在下。跌陽在上。故必少陰而上合。負於跌陽者。戊癸相合。脈氣有根。其證為順也。其名負奈何。如

金匱要畧淺註補正 卷八 嘔吐噦下利病 九

此言下利陽陷之死證。而并及於脈之本原也。

補曰少陰脈既有根而上生。跌陽之脈即尺脈有根。上入於關。由下并上之謂也。原文是言足之少陰足之跌陽。余以例推之。尺脈漸生。上至關者。亦作如是論。

下利大熱而渴。則偏於陽。無熱不渴。則偏於陰。皆未能即愈。若有微熱而渴則知其陰陽和也。脈弱者則知其邪氣去也。見其脈證。今自愈。○下

利脈數內熱也。若身無大熱。止有微熱。汗出。其熱亦隨衰矣。今自愈。設脈緊者為表邪未衰。故為未解。○下利以見陽

脈數而渴者是陽能勝陰。今自愈脈數與渴。表和熱退。而脈數與渴。設不差。必圍膿血以裏有熱。反動其血。故也。弦。肝脾病也。

氣不見肝下利脈反弦似非美證。但弦中浮而不沉。兼見外證。發熱身汗者其弦不作。陰脈看。與脈數有微熱。汗出一例。當自愈。○下利而

自溇者其陰弱可知。以強陽而加弱陰。必圍膿血在寒熱之外。但當利其小便。小便利。則氣化而不亂矣。○下利屬寒者。脈應沉遲。今寸脈反浮數。其陽虛可知。尺中

前章既言下利。脈微弱數。為欲自止。雖發熱不死。此六節即承前意。而言脈證。或有參差。其

內邪喜於外出。則一理也。但變熱者。必見血耳。

補曰仲景文。總是錯舉互見。使人比較而辨其真也。此章論下利。先辨脈。亦是交互文字。

下利。脈沉弦下重。脈大者為未止。是言痢証也。古無痢字。通稱下利。故仲景恐人不辨。因與

下利。脈沉弦下重。脈大者為未止。是言痢証也。古無痢字。通稱下利。故仲景恐人不辨。因與

洞瀉利下並論之使人得分別焉。脈微弱數者欲自止。痢証脈忌大。以微弱為邪輕。痢証忌發熱。雖發熱而脈微弱故不死。下一節下利手足厥冷。是言洞瀉虛寒。與上節迥異。蓋同名下利而上節是痢証。此節是洞瀉。故脈法之生死大不同也。此兩節是一寒一熱之提綱。以下又承明之曰。下利若是痢証有微熱而渴。脈弱者。今自愈。下利脈數有微熱。熱不甚而脈尚不大。故汗出。今自愈。設脈緊。則是下利脈大之例。故為未解。下利脈數而渴。設不差。必圜膿血。凡此數節皆是申明痢証之脈。總見痢証脈微弱者。邪輕脈大緊濇者。邪重。後人不知。此是辨痢証而牽混洞瀉殮泄。故多不明。自此節以下。又是辨洞瀉之脈。故下節先提明下利清穀四字。以見是洞瀉。與上之痢証不同也。脈沉而遲。其面戴陽。下虛故也。下利後脈還者。生。不還者死。皆虛寒。洞瀉之脈。也能分痢証洞瀉為兩証。則仲景文瞭如指掌。

下利清穀。為裏虛氣寒也。宜溫其中。不可攻其表。若服熱汗出。則陽虛者。藥令其汗出。則陽虛者。氣不化。必脹滿。

此言裏氣虛寒。不可誤汗以變脹也。

下利脈沉而遲。其為陰盛。陽虛無疑矣。其人面少赤。雖身有微熱。尚見陽氣有根。其奈陽不敵陰為。下利清穀。

而不能者。是陽熱在上。陰寒在下。兩不相接。必鬱冒汗出而解。然雖解。而病人必微厥。所以然者。其

金匱要畧淺註補正
卷八
嘔吐噦下利病
十

面戴陽陽在上而下焦虛故也

此言三陽之陽熱在上而在下陰寒之利可以冀其得解師於最危急之證審其一綫可回

者亦不以不治而棄之其濟人無已之心可謂至矣

下利後中土極也中土虛則不能脈結四厥土虛則手足厥冷而復始共五十度而大周於

卒時為循環一周而脈得還手足溫者中土之氣將復復能從生脈不還者中土已敗生死

此言生死之機全憑於脈而脈之根又藉於中土也其脈生於中焦從中焦而注於手太陰

終於足厥陰行陽二十五度行陰二十五度水下百刻一週循環至五十度而復會於手太

陰故還與不還必視乎時也○通脈四逆湯白通湯或加膽尿皆神劑也○前皆言下利

此後言利後須當分別

下利後腹脹滿裏有寒也一時並先溫其裏乃攻其表所以然者恐裏氣不

外泄則裏寒轉增也溫裏宜四逆湯攻表宜桂枝湯

此為寒而下利表裏兼病之治法也

四逆湯方見上

桂枝湯方

桂枝

芍藥

生薑各三兩

甘草二兩

大棗十二枚

右五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適寒溫。服一升。服已。須臾啜熱稀粥一升。以助藥力。溫覆令一時許。遍身熱。微似有汗者。蓋佳。不可令如水淋漓。病必不除。若一服汗出病差。停後服。

然亦有實邪之利。所謂承氣證者。何以別之。即在此時。法當急下之。

下利三部脈皆平。

不應胸中。有病然。

按之心下堅者。

此有形之實證也。其初未動氣血。不形於脈。而杜漸。

時法當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下利脈遲者寒。

遲與滑俱者。不為寒。實也。中之實有物能阻其脈。行之期也。實不去。則利未欲止。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下利脈滑而反滑者。

為宿食。當有所去。下乃愈。宜大承氣湯。

下利已差。至其年月日時復發者。

陳積在脾。脾主信。而不愆期。以前此信而不愆期。之病。

不盡故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此言下利有實邪者。不問虛實久暫。皆當去之。不得遷延養患也。

正曰。飧泄洞瀉。無至期復發之証。惟痢証有去年瀉痢。今年復發者。乃濕熱未盡。至來年

長夏。感濕熱之氣。內外合邪。故期而復發。陳注不能確為指明。乃有不問虛實。皆當去之之

說豈可信耶。蓋此數節。惟上文四逆桂枝是治洞瀉。大承氣小承氣皆是治痢瀉。痢有實積者宜下之也。又恐人但知痢是實熱而不知亦有虛寒之痢。故即繼之曰。下利便膿血者。桃花湯溫澇之。但桃花湯之便膿血不裏急後重。合觀傷寒論所論桃花湯均無後重之文。可知雖是痢証而實有洞瀉之情。故主澇之。其下即繼曰。熱利下重者。白頭翁湯主之。此熱利承上文亦兼有便膿血証在內。因承上文而言。故省文也。下利更煩亦是痢証。故用梔子豉湯。夫此數節皆痢証也。又恐人誤認洞瀉與痢証混淆。即於下節復提申之曰。若非痢証而下利清穀者是洞泄寒証也。宜通脈四逆湯。此數節以四逆湯桂枝湯桃花湯為治寒之方。大承氣小承氣白頭翁梔子豉為治熱之方。既是對子而仲景却不對舉。文法錯落出之。正欲令人比較使知有正面即有反面也。今人不知仲景文法故多失解。

大承氣湯

見瘧病

然大承氣外又有小下利謔語者。火與陽明之燥氣相合中有燥屎也。燥屎堅結如羊屎若得水氣之浸灌

然大承氣外又有小下利謔語者。火與陽明之燥氣相合中有燥屎也。燥屎堅結如羊屎若得水氣之浸灌

石自若也故不用大承氣而以小承氣湯主之

此言為下利謔語下不宜急者出其方治也

小承氣湯方

大黃 四兩

枳實 三枚

厚朴 二兩

右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溫二服得利則止。

下利便膿血者

由寒鬱轉為濕熱因而動血也以

桃花湯主之

此為利傷中氣及於血分即內經陰絡傷則便血之旨也桃花湯薑米以安中益氣赤石脂入血分而利濕熱後人以過瀉疑之是未讀本草經之過也

桃花湯方

赤石脂

一觔一半金用一半研末

乾薑 二兩

粳米 一升

右三味以水七升煮米熟去滓溫服七合納赤石脂末方寸七日三服愈餘勿服

熱利下重者

熱邪下入於大腸火性急速邪熱甚則氣滯壅閉其惡濁之物急欲出而未得遽出故也以

白頭翁湯主之

此為熱利之後重出其方治也辨證全在後重而裏急亦在其中

白頭翁湯方

白頭翁 二兩

黃連

黃柏

秦皮 各三兩

右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不愈更服

前既言下利後之厥冷矣今更請言下利後之煩乎下利後水液下竭火熱上更端復起煩然按之心下濡者非上焦君火亢盛之

煩乃下焦水陰不得上濟之煩乃為虛煩也以梔子豉湯主之

此為利後更煩者出其方治也下利後二條一以厥冷一以虛煩遥遥作對子漢文之真妙處不可不細繹之

梔子豉湯方

梔子十四枚

香豉四合綿裹

右二味以水四升先煮梔子得二升半納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進一服得吐

則愈末八字宜從張氏刪之

屎水雜出而色不大黃名為下利清穀裏寒而格外熱陽氣外散而汗出陽氣外虛微而厥以通脈四逆湯主之

此為下利陰內盛而陽外亡者出其方治也裏不通於外而陰寒內拒外不通於裏而孤陽

外越非急用大温之劑必不能通陰陽之氣於頃刻上言裏熱下利而為下重此言裏寒

下利而為清穀隔一節以寒熱作對子

通脈四逆湯方

附子

一枚 生用

乾薑

三兩 強人 可四兩

甘草

二兩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溫再服。

下利肺痛紫參湯方

趙氏曰。大腸與肺合。大抵腸中積聚則肺氣不行。肺有所積。大腸亦不固。二害互為病。大腸病而氣塞於肺者。痛。肺有積者亦痛。痛必通。用紫參通九竅。利大小腸。氣通則痛愈。積去則利自止。喻氏曰。後人有疑此非仲景之方者。夫詎知腸胃有病。其所關全在肺。臧耶。程氏疑是腹痛。本草云。紫參治心腹積聚寒熱邪氣。余憶二十歲時。村中橋亭。新到一方士。蓬頭跣足。臘月冷食露卧。自言懸壺遍天下。每診一人。只取銅錢八文。到十人外。一文不取。疑不敢服其藥。聞有服之者。奇效。掀髯談古今事。聲出金石。觀者繞於亭畔。時余在衆人中。渠與余拱而立曰。我別老友二十年矣。我樂而汝苦奈何。隨口贈韻語百餘言。皆不可解。良久又曰。士有書。農醫無書。重在口傳。漢人去古未遠。得所傳而筆之。歸其名於古。即於本經中指出筆誤十條。紫參其一也。南山有桔梗。根似人參而鬆。花開白而帶紫。又名紫參等語。余歸而

攷之與書不合。次早往問之。而其人去無蹤迹矣。始知走江湖人。好作不可解語。以欺人。大概如此。渠妄言之。而予不能妄聽之也。今因註是方。而因及紫參。即桔梗之說。頗亦近似。姑附之。以廣見聞。

補曰。肺痛二字。不見他處。內經亦無此文。其証未明。紫參究係何物。亦未能攷。陳註意。即以為丹參也。然丹參於本經亦不名紫參。則紫參究無所攷。且與肺痛之証。何以相治。諸家未明。余亦不敢強解。此等終當闕疑。

紫參湯方

紫參半勛

甘草三兩

右二味。以水五升。先煮紫參取二升。納甘草。取一升半。分溫三服。

男蔚按

肺為華蓋。諸臟之氣皆上薰之。惟胃腸之氣下降。而不上干於肺。故肺為清肅之臟。而不受濁氣者也。夫肺與腸相表裏。腸胃相連。下利肺痛者。腸胃之濁氣上干於肺也。故主以紫參湯。本經云。紫參主心腹寒熱積聚邪氣。甘草解百毒。奠中土。使中土有權。而肺金受益。腸胃通暢。而肺氣自安。肺氣安。則清肅之令行矣。何有肺痛下利之病哉。

氣利訶黎勒散主之

沈自南云。此下利氣之方也。前云當利小便。此以訶黎勒味濇性溫。反固肺與大腸之氣。何

也。蓋欲大腸之氣不從後洩，則肺旺木平，氣走膀胱，使小便自利。正為此通，則彼塞不用淡滲藥，而小便自利之妙法也。

補曰：氣利，利氣失氣，皆俗所謂放屁也。氣利之治，必利小便，何也？蓋小便清澀，生行氣，氣行則水行，水行則氣自通快，不走大腸矣。大腸傳糟粕，行地濁陰之質，屬血分，氣不當走入血分也。小便清澀，主氣液下出，水化而氣自通，理詳水飲門。氣利雖出於大腸，而其責則在膀胱三焦，氣道不通之故，所以利小便則氣道通而氣利止矣。惟失氣之失，當是矢字，矢即俗名屎也。古人名矢，取其直出如矢之意。今俗亦有名矢者，凡言轉矢，氣即俗所謂放屁也。誤作失字，則不得其解矣。

訶黎勒散方

訶黎勒十枚
煨

右一味為散，粥飲和頓服。

附方

千金翼小承氣湯治大便不通噦數語方見上

金匱要畧淺註補正
嘔吐噦下利病

外臺黃芩湯治乾嘔下利。

尤在涇云

此與前黃芩加半夏生薑湯治同。而無芍藥甘草生薑。有人參桂枝乾薑。則溫裏益氣之意居多。凡中寒氣少者。可於此取法焉。其小承氣湯。即前下利證語。有燥屎之法。雖不贅可也。

屎之法雖不贅可也。

黃芩

人參

乾薑各三兩

桂枝一兩

大棗十二枚

半夏 半酌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溫分三服

次男元犀按

金匱此篇論證透發無遺惟方書所謂隔食證指胃脘乾枯湯水可下穀氣不入者。金匱嘔吐厥證中尚未論及雖傷寒論厥陰篇有乾薑黃芩黃連人參湯

方治食入即吐本論有大黃甘草湯方治食已即吐。晁陳其繁而其詳則不得而聞也。先君宗其大旨於時方妙用醫學實在易二書中。引各家之說而發明之。學者當參考而知其一。本萬殊萬殊一本之妙。其下利一證本論已詳。參之傷寒論厥陰篇則更備矣。惟方書有裏急後重膿血赤白痢證專指濕熱而言。時醫用芍藥湯調氣則便膿自愈。行血則後重自除。等句頗有取義。即內經腸澼之證也。但下利證以厥少熱多為順。腸澼證以身熱則死寒則生立訓。水炭相反。先君於時方妙用而續論之。更於實在易書中。參以時賢伏邪之說。張隱菴恆奇之論以補之。且於發熱危證云。非肌表有邪。即經絡不和。取用活人參敗毒散。加倉朮煎服。得汗則痢自鬆。又口授眾人門云。痢證初起發熱宜按六經而治之。如頭痛項強惡寒惡風為太陽證。自汗宜桂枝湯。無汗宜麻黃湯。如身熱鼻乾不眠為陽明證。宜葛根湯。如目眩口苦咽乾喜嘔脇痛寒熱往來為少陽證。宜小柴胡湯。如見三陰之證亦按三陰之法而治之。此發前人所未發也。其餘詳於本論一字一珠。學者潛心而體認之。則頭頭是道矣。又紫陽食證後人以為火阻於上其說本於論中黃芩加半夏生薑一湯。及傷寒乾薑

黃連黃芩人參湯其甘蔗汁蘆根汁及左歸飲去伏苓加當歸人參地黃之類變苦為甘變燥為潤取其滋養胃陰俾胃陰上濟則賁門寬展而飲食納胃陰下濟則幽門開門滋潤而二便通此從本論大半夏湯中之人參白蜜二味得也其借用傷寒論代赭石旋覆花湯是又從大半夏湯之多用半夏及半夏瀉心湯得出也人鏡經專主內經三陽結謂之隔一語以三一承氣湯節次下之令陳物去則新物納亦即本論大黃甘草湯之表裏也尚於古法不相刺謬故先君於時方中用實在易二書中亦姑存其說但不如金匱之確切耳至於腸澼先君又於金匱外補出伏邪奇恆更無遺義時賢張心在云痢疾伏邪也夏日受非時之小寒或貪涼而多食瓜果胃性惡寒初不覺其病久則鬱而為熱從小腸以傳大腸大腸喜熱又不覺其為病至於秋後或因燥氣或感涼氣或因飲食失節引動伏邪以致暴瀉旋而裏急後重膿血白赤小腹疼痛甚則為噤口不食之危證當知寒氣在胃熱氣在腸寒熱久伏而忽發之病用芍藥湯以滌大腸之伏熱令邪氣一行正氣自能上千脾胃如若未效即用理中湯以治胃中之伏寒加大黃以泄大腸之伏熱一方而兩扼其要但予聞之前輩云痢疾慎用參朮亦是有本之言務在臨證以變通也張隱菴云內經之論疾病者不及二十餘篇論奇恆之章有八有因於奇恆之下利者乃三陽並至三陰莫當積並則為驚病起疾風至如礮殲九竅皆塞陽氣旁溢嗝喉乾塞並於陽則上下無常薄為腸澼其脈緩小澀瀉血溫身熱死熱見七日死蓋因陽氣偏劇陰氣受傷是以脈小沉澀急宜大承氣湯瀉腸養陰緩則不救醫者不知奇恆之因見脈氣和緩而用平易之劑又何異於毒藥乎葉大觀病此誤補而死

元犀按 外臺黃芩湯即小柴胡湯變法方中以桂枝易柴胡以乾薑易生薑去甘草是也太陽病不解併入陽明陰陽舛錯而為嘔吐下利也方用黃芩乾薑寒溫併進使之入胃以分陰陽又以參乘安胃枝祛邪邪半夏降逆且半夏生當夏半正陰陽交界之間取之以和陰陽陰陽和則中樞轉上下交而嘔利止矣

補 曰內經以痢屬於肝熱故曰諸嘔吐酸暴注下迫皆屬於熱下迫與吐酸同言則知其屬於肝熱也仲景於下利後重便膿血者亦詳於厥陰篇中皆以痢屬肝經也蓋痢多發於

屬於肝熱也仲景於下利後重便膿血者亦詳於厥陰篇中皆以痢屬肝經也蓋痢多發於

秋乃肺金不清。肝木過鬱。肝主疎泄。其疎泄之力太過。則暴注裏急。有不能待之勢。然或大腸開通。則直瀉而下矣。乃大腸屬肺金之府。金性收澇。而不使瀉出。則滯澇不得快利。遂為後重。治宜開利肺氣。使金性不收。則大腸通快。而不後重矣。枳殼。桔梗。粉葛。杜杞。葉皆須為用。又宜清降肝血。使木火不鬱。則肝不火疎泄。而不暴注矣。白芍。當歸。生地。丹皮。地榆。皆須為用。至於腸胃之熱。皆從肝肺而生。西醫名腸中發炎。言其已紅腫也。故黃連。黃芩。膽草。黃柏。能退肝火。石膏。知母。天冬。麥冬。花粉。連翹。銀花。白菊。能清肝火。皆當擇用。此清肺氣。調肝血之法也。大世醫泛言調氣調血。不能明肺氣。肝血之所以然。則多不能效。痢危證。禁口。世多不知治法。惟仲景存胃津液。足以救之。此即胃氣欲糜爛之候也。非大寒涼中。加人參。花粉。不能助救。故凡禁口痢。但得舌上津回。則能進食而生矣。至於大黃。惟滿實者。一暫用之。其餘蘊釀之熱。皆宜苦堅守治。不可用慄悍藥也。仲景治痢。主白頭翁湯。夫白頭翁。一莖直上。中空有竅。能升達木氣。而徧體有毛。無風獨搖。有風不動。其色純白。秉秉金氣。總為金木交合之物。予從白頭翁。悟出清肝木達風氣之法。又從下利肺痛。一肺字悟出肝之對面。即是肺金。清金以和大腸。又為效屢之法矣。因書之以補前人所未詳。

瘡癰腸癰浸淫病脈證並治第十八

兩諸部俱見

浮數之脈

浮主表數主熱若表邪

應當發熱

今不發熱

而反灑淅惡寒

必其氣血凝滯即經所謂榮氣不從逆於肉理乃生癰腫

陽氣有餘榮氣不行乃發為癰是也

若有痛處者壅也欲通其壅

當發其之

凝滯癰師曰諸癰腫欲去

有膿無膿以手掩腫上熱者

毒已聚

為有膿不熱者

毒不聚為無膿

此言癰之所由成而並辨有膿無膿也言外見癰之已成者欲其潰未成者託之起也

外原不分科分之者以鍼砭刀割熏洗等法另有傳習閩練之人士君子置而不道然而大

證並非外科之專門者所能治也薛氏醫案論之最詳然以六味丸八味丸補中益氣湯十

全大補湯歸脾湯六君子湯異功湯逍遙散等劑出入加減若潰後虛證頗宜其實是籠統

套法於大證難以成功全匱謂浮數脈當發熱而反惡寒者以衛氣有所遏而不出衛有所

遏責在榮之過實止此數語寥寥已寓癰腫之絕大治法再參六經之見證六經之部位用

六經之的方無有不效外科之高門不足恃也

補曰當發其癰不但托之起並言消之去也蓋起發是發發散亦是發仲景留此一字開

千古法門惟後人或用麻桂或用參芪但助其氣而不行其血豈知反灑淅惡寒一反字便

明明示人曰。氣本通而反不通。是有血阻之也。便知發癰之法。不但助氣而尤當破血矣。蓋血阻氣則為瘡。癰氣蒸血則化腐為膿。氣即水也。血從氣之化而亦為水。不似清水者。以血質之所化也。較水更濃。故名曰膿。觀下節內癰有膿。用薏苡排膿湯。用枳桔。皆是行氣。即以行膿。夫已成膿者。當行氣。即知未成膿者。當破血。血行則氣散。氣散則癰愈矣。觀大黃牡丹皮湯。言膿未成者可下之。則知凡癰皆當先破其血。使不阻氣。則內自消。既成膿者。但行其氣。使水不停。則膿盡。

腸癰之為病。氣血為內癰所奪。不得外榮肌膚。故其身枯。如鱗甲之錯。腹皮雖急而按之則濡。其外如腫狀。而腹則無積聚其身。雖無熱。其脈則似表數。此為榮鬱。腸內有癰。膿以薏苡附子敗醬散主之。此癰之在於小腸也。

此為小腸癰。而出其方治也。敗醬一名苦菜。多生土牆及屋瓦上。閩人誤為蒲公英。

薏苡附子敗醬散方

薏苡仁 十分
附子 二分
敗醬 五分

右三味杵為散。取方寸匕。以水二升。煎減半。頓服。小便當下。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一升。去滓。納芒硝再煎沸。頓服之。有膿當下。如無膿。當下血。

王晉三云

肺與大腸相表裏。大腸癰者。肺氣下結於大腸之頭。其道遠於上。其位近於下。治在下者。因而奪之也。故重用大黃芒硝。開大腸之結。桃仁丹皮。下將敗之血。至於

清肺潤腸。不過瓜子一味而已。服之當下血。下未化膿之血也。若膿已成。不可下也。

問曰。寸口脈浮微而澁。法當亡血。若汗出。設不汗出者。云何。曰。血與汗。皆陰也。微為陽弱。澁為血少。若身有瘡。被

刀斧所傷。而亡血。血亡而氣亦無輔。故也。且奪血者無汗。此脈此為金瘡亡血。辨其脈也。

凡一病金瘡。以王不留行散主之。

此為金瘡。出其總治之方也。徐忠可云。此非上文傷久無汗之金瘡方。乃槩治金瘡方也。

故曰病金瘡。王不留行散主之。蓋王不留行。性苦平。能通利血脈。故反能止金瘡逐血痛。朔

藿亦通利氣血。尤善開痺。周身肌肉。肺主之。桑根白皮。最利肺氣。東南根向陽。生氣尤全。以

復肌肉之生氣。故以此三物甚多為君。甘草解毒和榮。尤多為臣。椒薑以養其胸中之陽。厚

朴以疏其內結之氣。芩芍以清其陰分之熱為佐。若有風寒。此屬經絡客邪。桑皮止利肺氣。

不能逐外邪。故勿取。孫男心蘭按。金瘡亡血者。忌發汗。以陰傷故也。若偶感風邪。其人

不省。仍宜以破傷風論治。勿混於亡血之禁。

王不留行散方

王不留行 十分八月
八日採

胡蘆細葉 十分七月
七日採

桑東南根 白皮十分三
月三日採

甘草 十八分
分

黃芩 二分
川椒 三分
厚朴 二分

乾薑 二分

芍藥 二分

右九味王不留行。胡蘆。桑皮。三味燒灰存性。各別杵篩。合治之為散。服方寸匕。小瘡即粉之。大瘡但服之。產後亦可服。

尤在涇云 金瘡經脈斬絕。榮衛阻滯。治之者必使經脈復行。榮衛相貫而後已。除燒灰外。餘藥不可日爆火炙方效。

元犀按 金刀傷處。封固不密。中於風。則瘡口無汁。中於水。則出青黃汁。風則發癢。水則濕爛。成瘡。王不留行。疾行脈絡之血。灌溉週身。不使其湍激於傷處。桑根皮。世肌肉之風。

水。蒴藋葉。釋名接骨草。滲筋骨之風水。三者皆燒灰。欲其入血去邪止血也。川椒祛瘡口之風。厚朴燥刀痕之濕。黃連退肌熱。芍藥散惡血。乾薑和陽。甘草和陰。用以為君者。欲其入血。

退腫生肌也。風濕去。陰陽和。瘡口收。肌肉生。此治金瘡之大要。

排膿散方

枳實 十六枚
芍藥 六分
桔梗 二分

右三味杵為散。取雞子黃一枚。以藥散與雞黃相等。揉和令相得。飲和服之。日一服。

枳實得陽明金氣以制風。稟少陰水氣以清熱。又合芍藥以通血。合桔梗以利氣。而尤賴雞子黃以養心和脾。取有情之物。助火土之臟陰。以為排膿化毒之本也。

正曰。枳實得陽明金氣以制風。稟少陰水氣以清熱。此高而不切之語。與排膿二字相隔。天淵。蓋不知血從氣化。而為水。即成膿矣。氣即是水。氣行則水行。水行則膿行。故桔梗枳殼開利其氣。即是排膿。膿由血化。故兼利血而用芍藥。其用雞子黃。則以血既腐而去者。必多排去其膿。是去其氣分之實。即當補其血分之虛。故用雞子黃。

元犀按。枳實行氣滯。芍藥通血滯。從血氣以排之。人所易知也。妙在揉入雞子黃一枚。取有情之物。以養心脾之陰。則排之之法。獨得其本也。

排膿湯方

- 甘草 二兩
- 桔梗 三兩
- 生薑 一兩
- 大棗 十枚

右四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溫服五合。日再服。此亦行氣血和榮衛之劑。

元犀按。方中取桔梗生薑之辛。又取大棗甘草之甘。辛甘發散。為陽令盡從陽化而出。排之之妙也。

浸淫瘡。毒流不已。俗名棉花。從口起。流向四肢者可治。以其從內走外也。從四肢流來入口者不可治。以其從外走內也。

浸淫瘡。瘡揚極。瘡惡癢之類。黃連粉主之。方未見。

此為浸淫瘡。出其方治也。方未見。疑即黃連一味為粉。外敷之。甚者亦內服之。諸瘡痛瘡。皆屬心火。黃連苦寒瀉心火。所以主之。余因悟一方。治楊梅瘡。棉花等瘡。甚效。連翹。蒺藜。黃耆。金銀花。各三錢。當歸。甘草。苦參。荆芥。防風。各二錢。力用土茯苓。二兩。以水煮湯去滓。將此湯煮藥。空心服之。十日可愈。若係房慾傳染者。其毒乘腎氣之虛。從精孔深入腎中。散及衝任督脈。難愈。宜加龜板入任。生鹿角末入督。黃柏入衝等藥。並先服黑牽牛製末。作小丸。和燒視散。以土茯苓湯送下。令黑糞大下後。再加前湯如神。

黃連粉方未見

元犀按浸淫瘡係傳染之疾也。從口起。流向四肢者。毒氣外出也。故可曰治從四肢起。流來入口者。毒氣由外入內。固結於臟腑之間。故曰不可治。黃連粉方未見。疑即黃連一味為末。或敷或服。隨宜擇用。

補 曰 淫毒從精竅入。淋濁。莖爛。是從入之路病也。或聚辜丸。辜丸是發精之物。又主筋。因

之筋結。俗名結毒。或從任脈上口。生楊梅瘡。或從衝脈上咽。為喉疔。生蟲。或從督脈入腦。為

腦疔。鼻柱。皆發於血室。丹田中也。用龍膽瀉肝湯。加胡黃連為主。病管竅者。加菴蓂。車前。

病辜丸者。加荔枝核。川棟。病筋結者。加羚羊。羊犀角。病督脈者。加生鹿角。病任衝脈者。加黃連。牛

跌蹶手指臂腫轉筋疝疔蠱病脈證治第十九

師曰得病因跌而蹶其人但能前步不能後却當刺臑腸入二寸此太陽經傷也

人身經絡陽明行身之前太陽行身之後太陽傷故不能却也太陽之脈下貫臑內刺之所

以和利其經脈也臑足肚也然太陽經甚多而必刺臑腸者以此穴本屬陽明乃太陽經絡

所過之處與陽明經氣會合陽承筋間故刺之使太陽陽明氣血相貫通利則前後如意矣

病人常以手指臂腫動蓋以腫而知其為濕動而知其為風此人身體瞶瞶者風痰在隔通處

為君主不行其所令肺為相傳不行其治節泛泛無以制羣動也以藜蘆甘草湯主之

此為手臂腫動而出其方治也手之五指乃心肺包絡大小腸三焦之所屬當依經治之若

臂外屬三陽臂內屬三陰須按其外內而分治之然亦有不必分者取手足之太陰以金能

制木而風平土能勝濕而痰去又取之陽明以調和其肌肉之氣是為握要之法師用藜蘆

甘草大抵為風痰之盛初起出其涌劑也

藜蘆甘草湯方未見

男元犀按痰涎為濕氣所生留滯胸膈之間久則變生無定云病人常以手指臂腫動身體

瞶瞶者是氣被痰阻濕無去路或加邪風風行氣亦行引動積皮盡氣此所以窒

動所發擾亂心君不甯也手足項背牽引掣痛走易不定者心君之令不行肺無以傳其治節也藜蘆性毒以毒攻毒吐久積風痰殺蟲通肢節除癩痺也助用甘草者取甘潤之意以其能解百毒也方雖未見其意不過如是耳

轉筋之為病其入臂脚直不能屈伸是脈長直上下行微中不和弦是轉筋痛不能忍甚而入腹者

牽連少腹拘急而劇痛雞屎白散主之是方也取其捷於去風下氣消積為肝邪直攻脾臟以安脾先清其內徐以治其餘也

此為轉筋入腹而出其方治也

雞屎白散方

雞屎白為末取方寸匕以水六合和溫服

尤在涇云內經曰諸暴強直皆屬於風轉筋入腹者脾土虛而肝木乘之也雞為木畜其屎反利脾氣故治是病且以類相求則尤易入也

凡連痛少腹皆謂之疝古有心疝肝疝等名上卷有寒疝皆是也而陰狐疝氣者其罌偏左或此獨見之外腎罌丸腫大因前陰之間有狐臭之氣遂別其名為陰狐疝氣者丸或偏右

有小大便發時則墮而下病發時息時而上下以蜘蛛散主之

此言寒熱襲陰為陰狐疝氣者出其方治也後人分為七疝曰寒疝水疝筋疝血疝氣疝癩

疝疝疝之不同狐疝似止七疝之一而不知師言狐疝以病氣之腥臭如狐之臊所以別上

卷寒疝也方書於時時上下句誤解遂有許多附會也

補曰。雖或墜下則囊大。收上則囊縮。實則收上。為疝退。墜下乃為疝發也。但當令其收上。勿使墜下。則愈。常見有手揉始收者。有卧後得温煖始收者。可知是寒也。故用桂枝以散之。而蜘蛛則取其堅而能收。名狐者。言其出入無定也。予曾見此病。並不臊臭云。

蜘蛛散方

蜘蛛十四枚

桂枝半兩

右二味為散。取八分一匕。飲和服。日再服。蜜丸亦可。

按此病用桂枝不如用肉桂力更大。

王晉三云

蜘蛛性陰而厲。隱見莫測。可定幽暗之風。其功在穀能泄下。焦結氣肉。桂芳香入肝。

中守散沉陰結疝。四時刺逆從論曰。厥陰滑為狐疝。風推仲景之意。亦謂陰狐疝氣是陰邪挾肝風而上下無時也。治以蜘蛛。如披卻導竅。

問曰。病腹痛有蟲。其脈何以別之。師曰。腹中痛。

多由寒觸其正。所謂邪正相搏。即為寒疝。寒屬陰。

其脈當沉若

病甚而衛氣必

結脈更兼弦大。則非正氣與外邪為。於此脈而參其吐病。乃蛇動而氣厥也。故涎心痛證。而知其有蛇蟲。

此言蛇蟲腹痛之脈也。

蛇蟲之為病。令人吐涎。心痛發作有時。毒藥不止者。甘草粉蜜湯主之。

此為臟燥而為蛇痛者。出其方治也。

尤在涇云。吐涎。吐出清水也。心痛。痛如咬噉。時時上。

下是也。發作有時者。虻飽而靜則痛立止。虻飢求食。則痛復發也。毒藥即錫粉雷九等殺蟲之藥。毒藥者。折之以其所惡也。甘草粉蜜湯者。誘之以其所喜也。白粉即鉛白粉。能殺三蟲。而雜於甘草白蜜之中。誘使蟲食。甘味既盡。毒性旋發。而蟲患乃除。此醫藥之巧也。

甘草粉蜜湯方

甘草 二兩

白粉 一兩

白蜜 四兩

右三味。以水三升。先煮甘草取二升。去滓。納粉蜜攪令和。煎如薄粥。溫服一升。差即止。按粉鉛性善殺蟲。今雜於甘草白蜜之中。以大甘掩其本性。所謂先誘之。而後攻之也。

虻厥者。虻動而手足厥冷。其人當吐。虻今病者靜。而復時煩。此為臟寒。虻上入其膈。故煩。須與復止。得食而嘔。又煩者。虻聞食臭出。其人當自吐。虻虻厥者。以烏梅丸主之。

此為臟寒之虻厥。而出其方治也。謹攷。

御纂醫宗金鑑註此為臟寒之此字。當是非字。

烏梅丸方

烏梅 三百個

細辛 六兩

乾薑 十兩

黃連 一斤

當歸

川椒

附子炮

桂枝

人參

黃柏各六兩

右十味異搗篩。合治之。以苦酒漬烏梅一宿。去核。蒸之。五升米下。飯熟搗成泥。和藥令相得。納白中。與蜜杵二千下。丸如桐子大。先食飲。服十九日。三服。稍增至二十九。禁生冷滑

臭等食

徐忠可云

黃連之苦。可以安蛇。則前甘草與蜜。何以亦能安蛇也。不知上條之蛇。因燥而上逆。致使心痛。故以白粉殺蛇為主。而加甘蜜以潤其燥。若蛇厥未嘗攻心。且蛇因

臟寒而上。故以烏梅酸收。黃連苦降。以收伏降。蛇為主。而加辛熱而逆。臟寒所以一心痛而不吐。蛇一吐。蛇而不心。痛此是二條大分別也。

補曰。蛇蟲者。風所生也。既生之後。又有吐出不吐之別。吐出是肝臟寒。不吐出是心包

熱。二臟總屬一經。皆司風氣。故論蟲總歸厥陰。詳見傷寒。

金匱要略淺註補正卷九

漢張仲景原文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淺註

男 蔚古愚 元犀靈石 全校字

蜀天彭唐宗海容川補正

夔門鄧其章雲航參校

婦人妊娠病脈証治第二十

師曰婦人得平經斷後為陰脈視關前小弱是胎元其人渴非上焦有熱乃不能食非

家有病乃惡無寒熱外無表名曰妊娠凡一切溫涼補瀉之桂枝湯主之於法六十日胎已成

心阻食也上當有此證設有醫者不知為孕而治之逆者却一月先見此加吐下者當明告其一誤不可

則絕之易所謂勿藥有喜是也

尤在涇云平脈脈無病也即內經身有病而無邪脈之意陰脈小弱者初時胎氣未盛而陰

方受蝕故陰脈比陽脈小弱至三四月經血久畜陰脈始強內經所謂平少陰脈動者妊子

千金所謂三月尺脈數是也其人渴妊子者內多熱也一作嘔亦通今妊婦二三月往往惡

阻不能食是已無寒熱者無邪氣也夫脈無故而身有病而又非寒熱邪氣則無可施治惟

宜桂枝湯和調陰陽而已徐氏云桂枝湯外證得之為解肌和榮衛內證得之為化氣調陰

陽也。今妊娠初得。上下本無病。因子室有礙。氣溢上下。故但以芍藥一味固其陰氣。使不得上溢。以桂甘薑棗扶上焦之陽。而和其胃氣。但令上之陽氣充。能禦相侵之陰氣足矣。未嘗治病。正所以治病也。否則以渴為熱邪而解之。以不能食為脾不健而燥之。豈不謬哉。六七日當有此證者。謂妊娠兩月。正當惡阻之時。設不知而妄治。則病氣反增。正氣反損。而嘔瀉有加矣。絕之。謂禁絕其醫藥也。婁全善云。嘗治一婦人惡阻病吐。前醫愈治愈吐。因思仲景絕之之旨。以炒糯米湯代茶止藥。月餘漸安。又一本絕之。謂當斷絕其病根。不必泥於安胎之說。而狐疑致誤也。亦通。

補 曰絕之二字。究是何義。尚待詳求。同年秦儀鴻。名漸和。曰。此言醫治之逆。再一月。反吐下之。則胎動而必墮。是斷絕其妊娠也。其說頗通。

桂枝湯方見傷寒

徐忠可云。桂枝湯。表證得之為解肌和榮衛。內證得之為化氣調陰陽。時醫以薑桂碍胎戒用。汲汲以養血滋陰為事。皆不知仲景之法也。愚按本章末三句未明。願後之學者。補續之。

人行經時。經未淨。或遇冷氣房事。六淫邪氣衝斷其經。則餘血停留。凝聚成塊。結於胞中。名為癥病。如宿有癥病。或不在子宮。則仍行經。而經

斷未及三月而得漏下不止胎無血以動若臍下則胎真臍上者此為每月湊集之新血因礙氣阻

其不入於害欲知其的證必由今之三月上溯前之三月統共以六月為準若娠六月動者

問而前三月經水順利應時而無前後差其經胎也遲早不定便知今之三月其期經水下血者乃後斷三

月所積而胎也然既有胎何以又為漏下血不知舊血未去則胎終當下其癥以桂枝茯苓丸主之

不安必當下其癥以桂枝茯苓丸主之

此為妊娠宿有癥病而出其方治也

桂枝茯苓丸方

桂枝

茯苓

丹皮

桃仁去皮

芍藥各等

右五味末之煉蜜丸如兔屎大每日食前服一丸不知加至三丸

受業林禮豐按

師云婦人宿有癥病者謂未受胎之前本停瘀而有癥病也經斷者謂經水

宿昔之癥痼妨害之而下漏也蓋六月胎動者胎之常而三月胎動者胎之變然胎當居臍

下今動在臍上者是本有癥痼在臍下逼動其胎故胎不安而動於臍上也因復申言之曰

前三月經水利時胎也下血者後斷三月也或謂每月湊集之血始凝而未固也所以血不止者其癥不去必害其胎去其癥即所以安其胎故曰當下其癥主以桂苓丸者取桂枝通肝陽芍藥滋肝陰茯苓補心氣丹皮運心血妙在桃仁監督其間領諸藥直抵於癥痼而攻之使瘀結去而新血無傷瘀既去則新血自能養胎雖不專於安胎而正所以安胎也

婦人懷妊。六七月。脈弦發熱。有似表證。其胎愈脹。乃頭與身不痛而。腹痛背不惡寒。甚少腹陣陣作如被

扇所以然者。子臟開冷。而不能闔而風乘之。故也。夫臟開風入其陰內勝則其弦為陰氣而發熱且為格陽矣。胎脹者熱則消寒則開也。當以附

子湯溫其臟。

此為胎脹少腹如扇者。出其方治也。李氏云子臟即子宮也。臍下三寸為關元。左二寸為

胞門。右二寸為子戶。昔人謂命門為女子繫胞之處。非謂命門即子臟也。金匱明明指出少

腹何荒經者之聚訟紛紛也。

附子湯方見傷寒

男元犀按也。太湯主表少陰主裏脈弦發熱者寒傷太陽之表也。腹痛惡寒者寒侵少陰之裏

寒少腹如扇者陰邪盛於內寒氣徹於外故現出陣陣如扇之狀也。然胎得暖則安寒則動寒氣內勝必致墜胎故曰所以然者子臟開故也。附子湯溫其臟使子臟溫而胎固自無墜

墜之虞矣。附子湯方未見疑是傷寒附子湯。

師曰婦人有漏下者。妊娠經來俗謂之數經也。有四五六月墜胎。半產後傷其血滲因續下血都不絕者有妊娠下

血者。如前之因癥者固有之。假令妊娠無礙而下腹中痛者為胞阻。胞阻者胞中之氣血不膠艾湯主之

推而言之凡婦人經水淋漓及胎產前後下血不止者皆衝任脈虛陰氣不守也。此方皆可補而固之。

此為胞阻者。而出其方治也。然此方為經水不調。胎產前後之總方。

補曰此節須分賓主。婦人有無胎。即經水漏下不勻者。有半產後。因下血不絕者。此兩症是賓。有妊娠下血者。此一句是主。假令二字。承上文而言。假令妊娠而下血。腹中痛者。此為胞阻也。胞阻是阻胞中之血。惡阻是阻胃中之水。此又當辨。

膠艾湯方

乾地黄 六兩

川芎

阿膠

甘草 各二兩

艾葉

當歸 各三兩

芍藥 四兩

右七味以水五升。清酒三升。合煮取三升。去滓。納膠。令消盡。溫服一升。日三服。不差更

作

男元犀按 芎窮芍地補血之藥也。然血不自生。生於陽明水穀。故以甘草補之。阿膠滋血海。為胎產百病之要藥。艾葉煖子宮。為調經安胎之專品。合之為厥陰少陰陽明及

衝任之神劑也。後人去甘草。阿膠艾葉。名為四物湯。則板實而不靈矣。

婦人懷孕腹中疝痛當歸芍藥散主之

此為懷妊腹中疝痛者。出其方治也。徐忠可云。疝痛者。綿綿而痛。不若寒疝之絞痛。血氣

之刺痛也。乃正氣不足。使陰得乘陽。而水氣勝土。脾鬱不伸。鬱而求伸。土氣不調。則痛綿綿矣。故以歸芍養血。苓朮扶脾。澤瀉瀉其有餘之舊水。芍藥暢其欲遂之血氣。不用黃芩。病痛因虛則稍挾寒也。然不用熱藥。原非大寒。正氣充則微寒自去耳。

當歸芍藥散方

當歸

芍藥各三兩

芍藥一斤

茯苓

白朮各四兩

澤瀉半斤

右六味杵為散。取寸方匕。酒和日二服。

男元犀按

凡懷妊腹痛多屬血虛而血生於中氣中者土也。土過燥不生物。故以歸芍芍藥滋潤之。土過濕亦不生物。故以苓朮澤瀉滲之。燥濕得宜。則中氣治而血自生。其痛自止。

妊娠

胃中有寒。飲則嘔吐。嘔吐不止。則寒而且虛矣。以乾薑人參半夏丸主之。

此為妊娠之嘔吐不止。而出其方也。半夏得人參。不惟不礙胎。且能固胎。

乾薑半夏人參丸方

乾薑

半夏

人參

右三味末之。以生薑汁糊為丸。梧子大。飲服十九。日三服。

尤在涇云

陽明之脈順而下行者也。有寒則逆。有熱亦逆。逆則飲必從之。寒逆用此方。熱逆用外臺方。青竹茹橘皮半夏各五兩。生薑茯苓各四兩。麥冬人參各三兩。為治胃

熱氣逆嘔吐之法。可補仲師之未備。婁全善云。余治妊阻痛。累用半夏。未嘗動胎。亦有故無墮之義也。

妊娠小便難。飲食如故。以當歸貝母苦參丸主之。

尤在涇云。小便難而飲食如故。則病不由中焦出。而又無腹滿身重等證。則更非水氣不行。知其血虛熱鬱。而津液濇少也。當歸補血。苦參除熱。貝母主淋瀝邪氣。以肺之治節行於膀胱。則邪熱之氣除。而淋瀝愈矣。此兼清水液之源也。

當歸貝母苦參丸方

當歸

貝母

苦參

各四兩

右三味末之。煉蜜丸如小豆大。飲服三丸。加至十丸。

男元犀按

苦參當歸補心血而清心火。貝母開肺鬱而瀉肺火。然心火不降則小便短濇。肺氣不行於膀胱。則水道不通。此方為下病上取之法也。况貝母主淋瀝邪氣。神農

本經有明文哉。

妊娠有水氣

謂未有腫脹。無其形。但有其氣也。水氣在內。則身重。小便不利。

水氣在外。則灑淅惡寒。

水能阻遏陽氣上升。故起即頭眩。

葵子茯苓散主之

是專以通竅利水為主也。葵能滑胎。而不忘有病則病當之也。

此為妊娠有水氣者。而出其方治也。

葵子茯苓散方

葵子 一升
茯苓 三兩

右二味杵為散。飲服方寸七。日二服。小便利則愈。

男元犀按葵子俗人畏其滑胎不必用之中藏經五皮飲加紫蘇水煎服甚效。

婦人妊娠無病不須服藥若其人瘦而有熱恐熱氣耗血傷胎宜常服當歸散主之。

徐忠可云生物者土也。而土之所以生物者濕也。血為濕化。胎尤賴之。故以當歸養血。芍藥斂陰。肝主血。而以芍行肝氣。脾統血。而以白朮健脾土。其用黃芩者。安胎之法。惟以涼血。利氣為主。白朮佐之。則濕無熱而不滯。故曰朮佐黃芩。有安胎之能。是立方之意。以黃芩為主也。胎產之難。皆由熱鬱。而燥機關不利。養血健脾。君以黃芩。自無燥熱之患。故曰常服易產。胎無疾苦。并主產後百病也。

當歸散方

當歸
黃芩
芍藥
芩藥
白朮 半斤

右五味杵為散。酒服方寸七。日再服。妊娠常服即易產。胎無疾苦。產後百病悉主之。

妊娠胞中有寒當以溫藥養胎。白朮散主之。

尤在涇云：妊娠傷胎，有因濕熱者，亦有因濕寒者。隨人臟氣之陰陽而各異也。當歸散正治濕熱之劑，白朮散、白朮牡蠣燥濕，川芎溫血，蜀椒去寒，則正治濕寒之劑也。仲景並列於此，其所以詔示後人者深矣。

白朮散方

白朮

川芎

蜀椒三分
去汗

牡蠣

右四味杵為散，酒服一錢七，日三服，夜一服。但苦痛，加芍藥，心下毒痛，倍加芎藭，心煩吐痛，不能飲食，加細辛一兩。半夏大者二十枚，服之後，更以醋漿水服之。若嘔，以醋漿水服之，復不解者，小麥汁服之。已後渴者，大麥粥服之，病雖愈，服之勿置。

此方舊本三物各三分。牡蠣闕之。徐靈胎云：原本無分兩。按方下云：日三服，夜一服者，牡蠣用一分可也。

婦人傷胎，懷身腹滿，不得小便，從腰以下重，如有水狀，懷身七月，太陰當養，不養，此心氣實，當刺寫勞宮及關元，小便微利則愈。

尤在涇云傷胎胎傷而病也。腹滿不得小便從腰以下重。如有水氣而實非水也。所以然者。心氣實故也。心君火也。為肺所畏。而妊娠七月。肺當養胎。心氣實則肺不敢降。而胎失其養。所謂太陰當養不養也。夫肺主氣化者也。肺不養胎。則胞中之氣化阻。而水仍不行矣。腹滿便難身重。職是故也。是不可治其肺。當刺勞宮以瀉心氣。刺關元以行腎氣。必使小便微利。則心氣降。心降而肺自行矣。勞宮心之穴。關元腎之穴。徐忠可云。按仲景妊娠篇凡十方。而丸散居七。湯居三。蓋湯者蕩也。妊娠當以安胎為主。則攻補皆不宜驟。故緩以圖之耳。若藥品無大寒熱。亦不取泥膈之藥。蓋安胎以養陰調氣為急也。

正 曰尤註胎傷而病。是言胎傷之後。乃有腹滿等症。然則傷胎之証。究何在哉。不知仲景是言先有腹滿等症。然後傷胎。特其文法倒裝。故致錯註。蓋其文法言婦人所以傷胎者。多由是懷身腹滿。小便不利。腰以下重。如有水氣。即致胎傷之證也。而所以致此証者。又由於懷身七月。太陰當養不養。肺不行水之過。夫肺又何故不行水哉。此必心氣實致胎之傷也。能將文法分段讀。則義自明矣。故註仲景書。並當知漢人文法。且此節有與義。余再詳之曰。胎外有水。衣裹之。故將產先破水。衣護胎亦全賴水。衣蓋水衣包血衣者。氣統血故也。又人

之水化而下行則為溺。水中之陽化而上升則為氣。氣為水所化，故仍復化而為津。津者非水而實水也。故氣出口鼻，着物復化為水。氣聚於胎，亦結而為水。衣實積氣以舉胎也。若有形之水质不下行，則逼其胎之下墜。氣陷而不上升，則胎不舉。此胎所以致傷也。推原水之不化，由於肺不通調，而肺不通調，又由於心火剋金。世傳胎前不宜熱者，其說實出於此。然其與義則知者少矣。

婦人產後病脈證治第二十一

問曰：新產婦人有三病。一者病瘧，二者病鬱冒，三者大便難。何謂也？師曰：新產之婦，畏其無汗，不和而為發熱，汗出等證，似乎傷寒之表病，但舌無白胎及無頭項強，可辨也。然雖欲有汗，又恐其病血虛，氣熱熱則多汗出，汗出則湊風，不養筋而故令病瘧。新產之婦，畏血不行，若不行，則血瘀於內，而為發熱、腹痛等症，似乎傷風，又動火。故令病瘧，寒裏病，但舌無黃胎，又無大狂渴之可辨也。然雖大煩躁，欲血下，又恐下多亡血，血亡其氣無復汗，氣血兩耗，則寒多。血為陰，陰亡失守，故令頭眩目昏，或鬱冒。新產過而亡血，耦而外洩，則寒自内生，而寒多。氣為陽，陽虛上厥，故令不省人事，而鬱冒。新產雖欲其汗出，血行，入恐汗與血過多，以致亡津液，胃腸燥，故大便難。三者不同，其為亡

此為產後提出三病，以為綱，非謂產後止此三病也。

正曰：故令鬱冒。故字是承亡血復汗寒多來。淺註解寒多是寒自内生，而解故令冒。又在

故字上添出陽上厥來。故字與淺註相承。而與本文却不相承。文法既乖。意義豈合哉。蓋寒多是言亡血復汗。則外寒多得。襲之。故令鬱冒。鬱者外寒鬱閉。故周身無汗。冒者陽被鬱而不得四達。從下衝上。獨冒於頭上。故眩運而獨頭汗出。余見產婦外感。致鬱冒者多矣。淺註解故字。不承上文寒字。解寒字。又不承上文汗字。而以為內寒。文法未玩。且與下小柴胡湯亦不合矣。

上言新產之病。其綱有三。然瘕病有竹葉湯之治。法另詳於後。試先言鬱冒。與大便難相兼之證。產婦鬱冒。邪少而虛多。故其脈微弱。中虛而

不能食。胃液乾。故大便反堅。身無汗。但頭汗出。此數證皆鬱冒中兼有。所以然者。血虛則陰虛。而陽氣厥厥。

而必冒。冒家。於欲解。必大汗出。是陽氣鬱得以外洩而解。以血虛為下之陰。厥則陽為孤陽上。

出。故頭汗出。解其所以然者。請再產婦頭汗既喜。其通汗出而者。亡陰血虛。陽氣獨盛。故當

損陽。汗出。陰則陰陽乃平。復須知其大便堅。不為實熱。而嘔。不能食。不為熱。不

和也。以小柴胡湯主之。此湯為邪少虛多之對症也。

此為鬱冒與大便難之相兼者。詳其病因而出其方治也。

小柴胡湯方。見嘔吐。

孫男心蘭按產婦脈微弱者。血虛也。血虛而陰不維。陽則為孤。陽獨行於上。則頭汗而胃陽不及於下。則下厥。陽鬱陰傷。無以養腸胃。故大便堅。陰陽不和。擾動於中。故作嘔而不能食。蓋血虛無以作汗。故鬱胃不得從汗而解也。治之者當審其病情。以胃家欲解。既不從頭汗而洩。必得大汗而解者。以小柴胡湯發之。使陽從汗洩。則鬱開而陰陽和矣。
此損陽就陰法也。

鬱胃既解而能食。至七八日更發熱者。能食而更發熱。便知其非虛病。而在裏矣。因此為

胃實宜大承氣湯主之。

此言大虛之後有實證。即當以實治之也。若畏承氣之峻。而不敢用。恐因循致虛。病變百出。甚矣哉。庸庸者。不堪以共事也。若畏承氣之峻。而用穀芽麥芽山查神麴之類。消耗胃氣。亦為害事。

補曰。產中停食者多矣。每因發熱貽誤。故仲景持揭以示人。蓋產後虛証易辨。實証難明。故後世淺醫。只言產後當補。而列十全大補等湯。在仲景意。以為產後宜補。更何待言。惟當攻者。則極難辨。不可不知也。讀者須知仲景書例。

大承氣湯方見症

產後屬虛客寒阻滯氣血則腹中疝痛。以當歸生薑羊肉湯主之。併治腹中寒疝。虛勞不足。

參各家說。疔痛者。緩緩痛也。概屬客寒相阻。故以當歸通血分之滯。生薑行氣分之寒。胎前責實。故當歸芍藥散內。加茯苓澤瀉。瀉其水濕。此屬產後。大概責虛。故以當歸養血而行血滯。生薑散寒而行氣滯。又主以羊肉。味厚氣溫。補氣而生血。俾氣血得溫。則邪自散而痛止矣。此方攻補兼施。故并治寒疔虛損。或疑羊肉太補。而不知孫真人謂羊肉止痛利產婦。訓鑿鑿可據。又何疑哉。

補 曰上節方言當攻。蓋其變也。此節即繼以當補。乃其常也。產後常虛。不止疔痛一症。推之寒疔亦當溫補。又推之諸虛勞不足。凡見虛象。無一而不當補。胥視此矣。仲景雖止一方。而文法重疊。包括許多產後溫補之法。善讀者當知仲景文例也。再按疔當訓作虛痛。何以知之。觀下節滿痛是反承此節而言。則知此是虛痛也。

當歸生薑羊肉湯方見寒疔

然痛亦有不屬於虛者。不可不知。**產後腹痛**若不煩不滿。為中虛而煩。氣壅而滿。胃不和而不得臥。此熱下鬱而枳實寒動也。今則火上逆而煩滯而滿。和而不得臥。此熱下鬱而枳實

芍藥散主之。

此為腹痛而煩滿不得臥者。出其方治也。方意是調和氣血之滯。所謂通則不痛之輕劑也。

下以大麥粥者。兼和其肝氣。而養心脾。故癰膿亦主之。

枳實芍藥散方

枳實

燒令黑
太過

芍藥

各等分

右二味杵為散。服方寸匕。日三服。并主癰膿。大麥粥下之。

男爵按

枳實通氣滯。芍藥通血滯。通則不痛。人所共知也。妙在枳實燒黑。得火化。故主癰膿。而善攻停積。下以大麥粥。和肝氣。而兼養心脾。是行滯中。而寓補養之意也。

補

曰注仲景書。最怕似是而非。有如此節。註煩是火上逆。註滿是氣壅滯。註不得臥是熱

上碍。就其註觀。似的確矣。然何以既是火熱。而不用苓連。既是氣壅。而枳實又須炒黑。此何

故也。又自言此方并主癰膿。則又何說。陳註但以調和氣血四字。籠統言之。既與其註未洽。

又與其方未明。真所謂似是而非也。蓋煩滿腹痛。雖是氣滯。然見於產後。則其滯不在氣分。

而在血分之中也。故用芍藥。以和血。用枳實而必炒黑。使入血分。以行血中之氣。并主癰膿。

者。膿乃血所化。此能行血中之滯。故也。知主癰膿。即知主產後滿痛矣。若寓補養之義。故主

癰膿。則尤謬矣。

師曰產婦腹痛。法當以枳實芍藥散。假令不愈者。此為

血熱灼腹中有瘀血。其痛著於臍下。非枳實

能治也。宜上瘀血湯主之。亦主經水不利。

此為痛著臍下。出其方治也。意者病去則虛自回。不必疑其過峻。

下瘀血湯方

大黃 三兩

桃仁 三十個

蟅蟲 二十枚 去足熬

右三味末之。煉蜜和為四丸。以酒一升。煮一丸。取八合頓服之。新血下如豚肝。張石頑云加蜜

以緩大黃之急也。

男元犀按 服積實為藥而不愈者。非積停不通。是瘀結不散。用此方攻之。方中大黃桃仁能推陳下瘀。塵蟲之善攻乾血。人盡知之。妙在桃仁一味。平平中大有力。鬱血已

敗而成瘀。非得生氣不能流通。桃得三月春和之氣。而花最鮮明似血。而其生氣皆在於仁。其味苦又能開洩。故入血中而和之散之。逐其舊而不傷其新也矣。

然亦有不可專下。其瘀者不可不知。產後七八日。無頭痛發熱。太陽證。少腹堅痛。此惡露不盡。治者不外下。其不

大便煩躁發熱。切脈微實。是胃家之實也。陽明旺於申酉。更倍發熱。至日哺時煩躁者。胃熱

食入於胃。長氣於陽。若不食。則已。食則助胃之熱。為譫語。夜陰也。若病果在陰。宜晝輕而夜重。今至夜應

陽明氣衰。即稍愈。其為胃家之實。宜大承氣湯主之。蓋此湯熱與結。熱在裏。少腹結在膀胱也。

補曰。末二句熱在裏。結在膀胱。是仲景自註此節之文。言無太陽表証。而有煩躁發熱。及

不大便。謔語之証。則是熱在陽明之裏也。陽明部位不在少腹。今因產後。熱邪乘虛入血室。則惡露不盡。結在膀胱也。膀胱者。胞之室。血結亦可干膀胱。此雖產後。而既見熱實証。又見血結。便不得以產後為虛而不攻。仲景舉例。以為凡見熱實。治法總視乎此。非謂產後僅此數証也。又自後世有產後不宜涼一語。誤人不少。須知仲景示人之意。教人隨証處方。慎無拘泥。此下傷寒中風下利等。皆畧舉一証。以為通例云爾。

此言血雖結於少腹。若胃有實熱。當以大承氣湯為主。若但治其血而遺其胃。則血雖去而熱不除。即血亦未必能去也。此一條至夜即愈四字。為辨證大眼目。蓋晝為陽而主氣。暮為陰而主血。觀下節婦人傷寒發熱。經水適來。晝日月明了。暮則謔語。如見鬼狀者。此為熱入血室。以此數句。而對面尋繹之。便知至夜則愈。知其病不常在血也。

大承氣湯見傷寒

孫男心典按在太陽者。外無病也。脈微實。躁煩發熱。食則謔語者。胃熱也。惡露不盡者。主太陽之氣。隨經也。蓋膀胱接胃。連少腹。血結其所。熱聚其中。宜此湯下。除熱。

產後中風續數十日不解。似不應在桂枝湯之例矣。然頭微疼。惡寒時時有熱。皆桂枝本證。惟一證。心下悶。邪入

為太陽之乾嘔汗出。俱為桂枝證。例中本有之。證是桂枝證。更進一層。雖久而陽旦證續在者。稟證其餘。乾嘔汗出。即為陽旦證。桂枝湯稍為加增。即為陽旦湯病。

可與陽旦湯。

補曰陽旦本是傷寒雜證。原非產後應有。然使產後而見傷寒雜証者。仍照法治之。毋庸拘忌。故仲景特舉一証以為例。曰如陽旦證續在者。可與陽旦湯。以此為例。則凡一切傷寒雜証。但見何證。即與何方。幸勿拘於產後也。

張石頑云。舉此與上文承氣湯為一表一裏之對子。並不以日數之多。而疑其無表證也。愚按此言產後陽旦證未罷。病雖久而仍用其方也。傷寒論太陽篇有因加附子參其間。增桂令汗出之句。言因者。承上病證象。桂枝因取桂枝湯之原方也。言增桂者。即於桂枝湯原方外。更增桂枝二兩。合共五兩是也。言加附子參其間者。即於前方間參以附子一枚也。孫真人於此數句未能體認。反以桂枝加黃芩為陽旦湯。後人因之。至今相沿不解。甚矣。讀書之難也。然此方傷寒論特筆用令汗出三字。大是眼目。其與桂枝加附子湯之治。遂漏者為同中之異。而亦異中之同。蓋止汗漏者。匡正之功。令出汗者。驅邪之力。泛應曲當。方之所以入神也。上節裏熟成實。雖產七八日。與大承氣湯而不傷於峻。此節表邪不解。雖數十日之久。與陽旦湯而不慮其散。此中之奧妙。難與淺人道也。丹溪謂產後惟大補氣血為主。其餘以

末治之。人云芍藥伐生生之氣。此皆庸醫藏拙之術。以誤人。不得不直斥之。頭皮惡寒。時
時有熱。自汗乾嘔。俱是桂枝證。而不用桂枝湯者。以下心悶。當用桂枝去芍藥湯之法。全因
產後亡血。不可運去芍藥。須當增桂。以宣其陽。汗出至數十日之久。雖與發汗遂漏者迥別。
亦當借桂枝加附子湯法。固少陰之根。止汗。即在發汗之中。所以陽旦湯為絲絲入扣也。

陽旦湯方

坊本俱作桂枝湯加黃芩。今因傷寒論悟出是桂枝湯增桂加附子。

男元犀按

頭痛發熱惡寒汗出太陽表症也。心下悶者。太陽水邪瀰漫心下。而作悶也。陽旦湯即桂枝湯倍桂枝加附子。以溫固。數十日不解。其邪仍在於太陽之經。故仍用

桂枝湯。解太陽之表邪。加桂以化膀胱之水氣。加附子以溫固水臟。使經臟氣化。則內外之邪出矣。傷寒論桂枝加附子治漏汗。加桂治氣從少腹上衝心。去芍治胸滿。俱有明文可據。

孫真人以桂枝湯加黃芩為陽旦湯。其意以心下悶為熱氣誤矣。夫有熱氣則當心煩。今日心下悶。則非熱可知矣。況微惡寒。時時有熱。乾嘔汗出。為太陽桂枝湯之的症。蓋太陽底面

便是少陰。續續至數十日不解。顯係少陰之君火微。而水寒之氣感寒氣。上凌陽位。是以為心下悶之苦。故取桂枝湯增桂以扶君主之陽。加附子以鎮水陰之逆。使心陽振。水臟溫。則

上逆之陰邪不攻而自散矣。

前以痙病為產後三大綱之一。然痙病皆產後中風發熱面正赤喘而頭痛。此病在太陽。連及由起於中風。今以中風將變痙而言之。

大虛。又不能以勝邪。竹葉湯主之。

產後中風發熱面正赤喘而頭痛。此病在太陽。連及由起於中風。今以中風將變痙而言之。

此為產後中風正虛邪盛者。而出其補正散邪之方也。方中以竹葉為君者。以風為陽邪。不

解即變為熱。熱甚則灼筋而成瘧。故於溫散藥中。先以此而折其勢。即杜漸微之道也。

次男元犀按太陽之脈上行至頭陽明脈過膈。上循於面。二經合病多加葛根。

補 且上兩條。是仲景教人勿拘泥產後。此下共三條。又是仲景教人要照顧產後。蓋謂中風雖同。而面赤與喘。為虛陽上浮。乃產後獨有也。故散風而尤要補正。幸勿忘却產後。而以尋常中風治之也。上是恐人拘於產後。此又恐人忘却產後。仲師之法。面面俱圓。

竹葉湯方

竹葉 一把

葛根 三兩

防風

桔梗

桂枝

人參

甘草 各一

附子 一枚

生薑 五兩

大棗 十五枚

右十味。以水一斗。煮取二升半。分溫三服。覆使汗出。頸項強用大附子一枚。破之。如豆

大一本前藥揚去沫。嘔者加半夏半升洗。

張石頑云。附子恐是方後所加。治頸項強者。以邪在太陽。禁固其筋脈。不得屈伸。故用附子。溫經散寒。揚去沫者。不使辛熱上浮之氣。助其虛陽上逆也。程雲來云。證中末至背反張。

而發熱面赤。頭痛。亦風瘧之漸。故用竹葉。主風瘧。防風治內瘧。葛根療剛瘧。桂枝治柔瘧。生

薑散風邪。桔梗除風癘。辛以散之之劑也。又佐人參。生液以養筋。附子補火以致水。合之甘草。以和諸藥。大棗以助十二經。同諸風劑。則發中有補。為產後中風之大劑也。

婦人乳中虛煩亂嘔逆安中益氣竹皮大丸主之。

徐忠可云。乳者孔子之婦也。言乳汁去多。則陰血不足。而胃中亦虛。內經云。陰者中之守也。陰虛不能勝陽。而火上壅。則煩氣上越。則嘔煩而亂。則煩之甚也。嘔而逆。則嘔之甚也。病本全由中虛。然而藥止用竹茹。桂甘石膏白薇者。蓋中虛而至為嘔為煩。則膽腑受邪。煩嘔為主病。故以竹茹之除煩止嘔者為君。胸中陽氣不用。故以桂甘扶陽而化其逆氣者為臣。以石膏涼上焦。氣分之虛熱為佐。以白薇去表間之浮熱為使。要知煩亂嘔逆而無腹痛下利等證。雖虛無寒可疑也。妙在加桂於涼劑中。尤妙在甘草獨多。意謂散蘊蓄之邪。復清陽之氣。中即自安。氣即自益。故無一補劑。而反註其立湯之本意。安中益氣竹皮大丸。神哉。喘加柏實。柏每西向。得西方之氣最清。故能益金潤肝木而養心。則肺不受燥。喘自平也。有熱倍白薇。蓋白薇能去浮熱。故小品桂枝加龍骨牡蠣湯云。汗多熱浮者。去桂加白薇。附子各三分。名曰二加龍骨湯。則白薇之能去浮熱可知矣。

補曰婦人乳作一讀。謂乳子也。中虛作一。謂中焦受氣取汁上入心。以變血。下安胃以和氣。乳汁去多。則中焦虛乏。上不能入心。化血。則心神無依而煩亂。下不能安胃。以和氣。則衝氣上逆而為嘔逆。是以其方君甘草棗肉以填補中宮。化生汁液。而又用桂枝竹茹達心通脈絡。以助生心血。則神得憑依而煩亂止。用石膏白薇以清胃降逆。則氣得安養而嘔逆除。然此四藥相輔而行。不可分論。必合致其用。乃能調陰和陽。成其為大補中虛之妙劑也。

徐註尚有未合。

竹皮大丸方

生竹茹

石膏兩一

桂枝

白薇各三

甘草七分

右五味末之。棗肉和丸。彈子大。飲服一丸。日三夜二服。有熱倍白薇。煩喘者加柏實。

男元犀按

血者中之所生也。乳者血之所變也。血雖生於中焦。尤藉厥少之氣。傳變而為乳。乳中虛者。謂乳子去汁過多。而致虛也。中虛無血。奉心則煩。心神不安。則亂。陽氣

上升則嘔。逆者嘔之甚也。用竹皮大丸者。以竹茹降逆止嘔。白薇除熱退煩。石膏通乳定亂。重用甘草大棗。定安中焦。以生津液。血無陽氣不運。妙以桂枝一味。連氣血。奉心通乳。則嘔

逆止而中即自安。煩亂退而氣即自益矣。復申明其立方之本意。曰安中益氣。竹茹大丸神哉。

正曰原註方解多不的確。即如此方。註竹葉為降逆止嘔。註石膏為通乳定亂。皆與藥性

未合。竹茹是竹之脉絡。以云通乳。尚於理近。今註為降逆之藥。而入註石膏為通乳。則仍多誤也。

凡下利病多由濕熱。白頭翁之苦。以勝濕寒。以除熱。固其宜也。而

產後下利虛極。

似不可不高及補劑。但參朮則恐其壅滯。冬澤則恐其傷液。惟以

白頭翁加

甘草阿膠湯主之。

誠為對證。方中甘草之甘涼。清中即所以補中。阿膠之滋潤。去風即所以和血。以此治利。即以此為大補。彼治利而好用參朮者。當知所返矣。

此為產後下利虛極者。而出其方治也。

白頭翁加甘草阿膠湯方

白頭翁

甘草

阿膠各二兩

秦皮

黃連

藥皮各四兩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半。內膠令消盡。分溫服三服。

補曰。本註籠統言之。以為下利虛極之方。而斥好用參朮者之非。不能指出下利是何等

利。虛極是何等虛。安得妄斥參朮之誤哉。蓋此下利。是言痢疾便膿血也。仲景此數節。或言

產後傷寒。或言產後中風。此又言產後。或得痢疾。仍當照法。用白頭翁湯。惟係產後血虛之

極。故宜加補血之品。此仲景舉例。以見其概。非謂產後痢疾。僅此一。方。又非謂虛寒洞瀉。而

下利亦用是方也。本註不分別，而遽斥參朮可乎哉。

男元犀按產後去血過多。又兼下利。亡其津液。其為陰虛無疑。茲云虛極。理宜大補。然歸芎

巧地則益其滑而下脫。參朮桂者則動其陽而上逆。皆為禁劑。須知此虛字。指陰

虛而言。與少陰證。陰氣欲絕。同義。少陰證。與大承氣湯急下以救陰。與此證與白頭翁大苦

以救陰。同義。此法非薛立齋張景岳李士材輩。以甘溫為主。苦寒為戒者。所可窺測。尤妙在

加甘草之甘。合四味之苦。為苦甘化陰法。且久利膏脂盡脫。脈絡

空虛得阿膠之滋潤。合四味之苦。以堅之。則源流俱清。而利自止。

附方

千金三物黃芩湯。治婦人未離產在於草蓆。自發去衣露其身得微風亡血之後陽四肢苦

煩熱然此證當辨其頭頭痛者是風未全與小柴胡湯以解頭不痛但煩者則風已變為熱

勢所以此湯主之。

按附方者。金匱本書闕載。而千金外臺等書載之。其云出自金匱。後人別之曰附方。

黃芩 一兩 苦參 二兩 乾地黄 四兩

右三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溫服一升。多吐下蟲。

受業林禮豐按千金云婦人在草蓆。是新產時也。新產血虛。厥陰主血。血虛則厥陰之相火

動。火動則毛竅開。因自發去衣。被露其身。體風邪遂乘虛而襲焉。夫風為陽

邪。四肢為諸陽之本。兩陽相搏。故四肢苦煩熱也。頭熱者風邪從臟。而干於腑。有欲外出之

象。故與小柴胡湯達之。使其從嘔。以外出也。頭不痛但煩者。風邪內鬱。擾動心包之熱。心包

火熾血液必傷故主以三黃湯取地黃之甘寒多液者補陰血之虛黃芩苦參之苦寒者瀉心包之熱使火平而風熄陰復而肝寧何有四肢苦煩熱之病哉且心包有熱必挾風木而生蟲故方下云服後多吐下蟲。

千金內補當歸建中湯婦人產後虛羸不足腹中刺痛不止吸少氣或苦少腹中急痛引腰背不能食飲產後一月日得服四五劑為善令人強壯宜。

當歸四兩

桂枝

生薑各三兩

芍藥六兩

甘草二兩

大棗十二枚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分溫三服一日令盡若大虛加飴糖六兩湯成內之於火上煖令飴消若去血過多崩傷內衄不止加地黃六兩合八味湯成內阿膠若無當歸

以芍藥代之若無生薑以乾薑代之。

徐忠可云

產後虛羸不足先因陰虛後并陽虛補陰則寒凝補陽則氣壅後天以中氣為主故此法亦出於建中但如當歸即偏於內故曰內補當歸建中湯謂腹中刺痛不

止益少也吸少氣陽弱也用桂枝生薑當歸即滿於內故曰內衛之氣甘草白芍以養其脾陰之血而以飴糖大棗峻補中氣則元氣自復而羸者豐痛者止也然桂枝於陰陽內外無

所不通尤妙得當歸善入陰分治帶下之疾故又主少腹急牽痛引腰背不能飲食者蓋帶下痛去而中氣自強也曰產後一月日得服四五劑為善謂宜急於此調之庶無後時之歎

然藥味和平可以治疾可以調補故又曰令人強壯宜其云大虛加飴糖以虛極無可支撐惟大甘專於補脾脾為五臟六腑之母止此一條可以得其生路也其去血過多崩傷內

加乾地黃阿膠以其所傷原偏於陰故特多加陰藥非產後必宜用地黃阿膠也

受業林禮豐按

產後吸吸少氣不能飲食者病在太陰也腹中刺痛不止或苦少腹急摩痛引腰背者病在厥陰也病屬虛羸不足故用桂枝湯倍芍以助脾氣之輪而

刺痛牽引乃血瘀滯著故用當歸以通凝聚之瘀使脾氣有權而得上輪下轉之力故產後一月日得服四五劑為善也令人強壯宜者得補益之功也加飴糖者以中土大虛故用稼

穡之味以補中焦之氣血若去血過多朋傷內血不止則血海空虛陰氣失守故用當歸地黃阿膠之重濁味厚者以養陰名之曰內補者以產後虛羸病偏於內也古聖之方無不到

神乎神乎

婦人雜病脈證并治第二十二

婦人中風七八日

業已熱除而身涼而復

續來寒熱發作有時

因其病經水已來

適斷者

蓋以經水斷於內而寒熱

發於外雖與經水適來者不同而

此症亦

為熱入血室其血阻

為邪所

必結

結於衝任厥陰之經脈內未入臟外不在表而在表裏之間乃屬少陽

故使往來如熱狀發作有時

小柴胡湯主之

達經脈之結仍藉少陽之樞以轉之俾氣行而血亦不結矣

此為中風熱入血室內水適斷者出其方治也蓋以邪既流連於血室而亦浸淫於經絡若

但攻其血血雖去而邪必不盡且恐血去而邪反得乘虛而入也故小柴湯解其熱邪而愈

正曰熱入血室何故使如瘧狀何故發作有時淺註解為內未入脈夫血即脈也何既入

血室而尚未入脈哉此一誤也又曰乃屬少陽故使如瘧狀夫仲景明言熱入血室故使如

瘧。今引半表半裏為解，皆誤也。且問發作何故，必有其時。註皆不能明之。安知仲景微意耶？予特詳之曰：人之衛氣晝行於陽二十五度，夜行於陰二十五度。瘧邪伏於膜原之中，衛氣會之阻不得行，則相爭為寒熱。今婦人熱入血室，其血必聚結，不得散阻其衛氣，遇衛氣行到其間阻而不達，遂亦相爭發為寒熱。有如熱狀發作有時，視衛氣所過之時而發也。故用小柴胡湯透達衛氣為主，使邪熱隨衛氣透達於外，則血分自清矣。

熱入血室，不獨中風，婦人傷寒，寒鬱發熱，當其經水適來，過多不止，血室空虛，則熱邪遂乘虛有之，而傷寒亦然。

主血。今主氣。晝日明了。主氣之陰受邪故。暮則譫語。譫語皆非習見之事。如見鬼狀者。醫者可於其經之適來而定其證。曰：此為熱。

入血室。非陽明胃實所致也。治之者無犯其胃氣，以及上二焦。一曰胃腕之陽，不可以吐以汗傷之，惟俟其經水盡則血室之血復生於胃府水穀之精，必自愈。

此為傷寒熱入血室，經水適來者，詳其證治也。師不出方，蓋以熱雖入而血未結，邪必自解。

汗之不可，無方之治，深於治也。郭白雲謂仍與小柴胡湯，或謂宜刺期門，皆淺一層議論。

正曰：解必自愈，以為不須治之，其邪必將自解。夫譫語重症，豈易自解。况此條明有治之

二字，何得以為不須治之。夫傷寒論原有熱入血室，暮則譫語者，與小柴胡湯，此又承上小

柴胡湯，此又承上小

柴胡湯而言。則治之二字。即是按法。當與小柴胡湯也。下文無犯胃氣。及上二焦。又因謬語常法。應用承氣攻其胃。與上二焦。此謬語在下焦。血室與尋常謬語不同。恐人誤治。故戒之曰。無犯胃氣。及上二焦。意謂但治其下焦。血室而謬語必自愈。不可誤治其謬語也。玩其文法自見。

婦人。中風發熱惡寒。

當表邪方經水適來

蓋經水乃衝任厥陰之所主。而衝得病之期。七日而

過。七日而

八日。

正值陽明主氣之期。病邪乘隙而入。邪入於裏。則外熱除。其脈遲身涼和。已離表證。惟衝任厥

陰俱循胸脅之間。故胸脇滿。但病不痛。與

自痛分別。厥陰脈皆循胸脇。究其滿盛。亦如結胸之狀。而且熱與血搏。神明內亂。而作謬語者。此為熱入血室。治者握

門隨其實而取之。

何以謂之實。邪氣則實也。

此承本章第一節而言。中風熱入血室之證治也。但前一節言寒熱已除而經來。此言寒熱方盛而並發。前言經水已來而適斷。此言方病經水之適來。前言血結而如瘕。此言胸脇滿如結胸。前無謬語。而此有謬語。以此為別。

補

曰。如結胸而非真結胸。其辨在熱除脈遲身涼和。與真結胸不同也。然此辨法。人所易

易。惟熱入血室。何故能如結胸。何故能謬語。則人多不知也。蓋氣是魂之根。血是魄之質。血

死則魄死。血亂則魄亂。魄亂即魄也。故血結則能如見鬼狀。又凡陽明胃實亦如見鬼。此腸胃糟粕濁物皆屬血分。胃火尤易薰心。擾心血故血魄亦能亂也。觀此則邪熱入血室。所以有謔語也。又血室乃膈下夾膜。上循則為胸膈。所以能如結胸也。此等微義不可以不辨。

然亦有不在經水道來與道斷而為熱入血室者不可不知。陽明病下血謔語者。此為熱入血室。其證通但頭上汗出當刺

期門隨其實而瀉之。令通澌然汗出者愈。

此言陽明病亦有熱入血室者。不必拘於經水之來與斷也。但其證下血頭汗出之獨異也。蓋陽明之熱從氣而之血。襲入胞宮。即下血而謔語。不必乘經水之來而後熱邪得以入之。彼為血去而熱乘其虛而後入。此為熱入而血有所迫而自下也。然既入血室。則不以陽明為主。而以衝任厥陰之血海為主。衝任奇脈也。又以厥陰為主。厥陰之氣不通。故一身無汗。鬱而求通。遂於其少陽之府而達之。故頭上汗出。治法亦當刺期門。以瀉其實。刺已。周身澌然汗出。則陰之閉者亦通。故愈。

正曰。汗出皮毛。總歸太陽經。此云厥陰之氣不通。故一身無汗。非也。蓋熱入血室。邪在膜油血分之中。不達於皮毛。故無汗。血室中衝任脉皆上行。肝脉亦上頭。由膜腠而循行上頭。

熱氣上衝。則但頭汗出。仲景但言刺法。然推其例。即照傷寒論所言熱入血室。法治之意。自見於言外也。又按鬱冒。但頭汗出者。外寒閉其皮毛也。熱入血室。但頭汗出者。外熱入血不出也。故令汗出。熱仍向外而愈。

婦人咽中。

帖帖如有炙癢

吐之不出。吞之不下。俗謂之梅核。氣病。多得於七情鬱。氣痰凝氣阻。

半夏厚朴湯主之。

此為痰氣阻塞咽中者。出其治方也。

徐忠可云。余治王小乙。咽中每噎塞。嗽不出。余以半

夏厚朴湯投之。即愈。後每發。復細問之。云。夜中燈下。每見暈如團五色。背脊內間痠。其人又壯氣。知其初因受寒。陰氣不足。而肝反鬱熱。甚則結寒微動。挾腎氣上衝。咽喉塞噎也。即於此方。加大劑枸杞菊花丹皮肉桂。暈乃漸除。而咽中亦愈。故曰男子間有之。信不誣也。

半夏厚朴湯方

半夏一升

厚朴三兩

茯苓四兩

生薑五兩

蘇葉二兩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取四升。分溫四服。日三夜一服。

男元犀按

咽喉者高之極。小腹者下之極。炙癢貼於咽中者。病在上。奔豚起於小腹者。病在下。俱屬於氣。但其病有上下之分。蓋婦人氣鬱居多。或偶感客邪。依痰凝結室塞。

咽中。如有炙癢。即千金所謂咽中貼狀。吞之不下。吐之不出者。今人名曰梅核氣是也。主以半夏降逆。厚朴解結。氣挾於消痰尤妙。以生薑通神明。助正祛邪。以紫蘇之辛香散。

其鬱氣鬱散氣調而凝結焉有不化者哉後人以此湯變其分兩治胸腹滿悶嘔逆等症名七氣湯以治七情之病。

婦人臟燥臟屬陰陰虛而火乘之則為燥不必拘於何藏而既已成燥則病證皆同但見其悲傷欲哭象如神靈所作現出心病又見其數欠

喜伸現出腎病所以然者五志生火動必關心陰藏既傷窮必及腎是也甘麥大棗湯主之。

此為婦人藏燥而出其方治也麥者肝之穀也其色赤得火色而入心其氣寒乘水氣而入

腎其味甘具土味而歸脾胃又合甘草大棗之甘妙能聯上下水火之氣而交會於中土也

正 曰註云臟屬陰又曰不必拘於何臟此真恟恍語也蓋婦人子宮古亦名子臟子臟之

血液本於胃中胃中汁液多則化乳化血下達與催乳相似乳多即是化血之本又與麥門

冬湯滋胃陰以達胞室者相似淺註聯上下水火交會於中土大而無當之言豈能與方証

相合哉再按肺散津而主悲肺津虛則悲傷欲哭心藏血而主神心血虛則神亂而如有神

靈所憑津血兩虛則不能下潤子臟故統以滋補汁液者化生津血。

甘麥大棗湯方

甘草 三兩
小麥 一升
大棗 十枚

右三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亦補脾氣。

魏念庭云世醫竟言滋陰養血。抑知陰盛而津愈枯。陽衰而陰愈燥。此方治臟燥大法。

婦人吐涎沫上焦有寒。飲也。醫者不與溫散。而反下之。則寒入心下。即痞。當先治其吐涎沫。以小青龍湯主之。

俾外寒內飲除而涎沫可止。涎沫乃治其痞。亦可傷寒表解。乃瀉心湯主之。

此為吐涎沫與痞兼見而出先後之方治也。

小青龍湯方見肺

瀉心湯方見驚悸

婦人之病所以異於男子者。以其有月經也。其因月經而致病。則有三。大綱曰：因虛、日積、冷、日結。氣三者或單病、或兼病、或並病。或相因而為病、或偏勝而為病。

病為諸經水斷絕此婦人之病根也。其日諸者。奈何。以經水有少遲連。及逢期則痛。至病則。為諸經水斷絕。與大崩漏難產之後。下來等證。皆可以此例之。無論病之初發。以

己有歷年大抵氣不足則血亦寒。由是冷侵積氣者。不為結。胞門為寒所傷。由外而入。內由經絡生寒。氣寒則血亦寒。由是冷侵積氣者。不為結。胞門為寒所傷。由外而入。內由經絡

凝堅經水之源。頭受傷。則病變無窮。在上。肺胃受之。若容寒而嘔吐涎唾。或變熱。熱盛矣。然又有上中下之分。其病在中。肝脾受之。為繞臍寒疝。或為兩脅疼痛。與

癰其形體受損則一而為寒。為分。在中。肝脾受之。為繞臍寒疝。或為兩脅疼痛。與

臟相連此寒之邪氣結為熱中。熱相搏。痛在閻元脈。出現數熱。而無潰爛。與瘡其肌。膚乾若

魚鱗偶逢交合時。著男子。非止女身。此熱之為病也。所以然者。何哉。蓋以中者。陰陽之交也。雖胞門為寒。傷則一而中氣素寒者。以寒召寒。所謂邪從寒化是也。中

氣素熱者寒旋變熱所請邪從熱化是也病若在下腎臟受之也窮未多經候不勻令陰中掣痛少腹惡寒或上引腰

脊下根氣衝急痛膝脛疼煩蓋以腎藏為陰之部而衝脈與少陰之大絡並起於腎故也甚則奄忽眩冒狀如厥顛所謂

者下行益或有憂慘悲傷多嗔所謂病在陰則多怒及悲此皆帶下非有鬼神言病在帶脈之

以不可見之肌肉久而羸瘦氣不脈虛多寒統計十二癥九痛三十六病變萬端審脈陰陽

鬼神為陰也足則脈虛多寒七害五傷三痼之虛實緊弦行其鍼藥治危得安其雖同病脈各異源尋其所異之處即為探源子當辨記勿謂不然

此言婦人諸病所以異於男子者全從經起也病變不一因人稟有陰陽體有強弱時有久

暫而分起處以三大綱總冒通節中又分出上中下以盡病變後以此皆帶下四字總結本

節之義至於言脈百病皆不外陰陽虛實四個字而又以弦緊為言者蓋經阻之始大概屬

寒氣結則為弦寒甚則為緊示人以二脈為主而參之兼脈則得耳

補曰此條惟損分未多四字恐有傳寫之訛闕疑不敢強解須分數節解不可牽搭以致

清混首段因虛積冷至經絡凝堅為一節是言虛冷之故以致經水斷絕也次段言血積在

上焦則嘔吐涎唾久則蒸成肺癰其形體損分為一節是言上焦之血積也第三段在中盤

結是言血在中焦故為繞臍寒疝臍膜連及兩脇並連于臟故或兩脇皆痛並及于臟此血

寒之病也。又或血熱為結。熱在血分之中。痛在關元臍下。血室之內。脉見熱象。而無瘡。蒸為乾血。肌若魚鱗。時著男子。非但女人病。此為血結。中焦之証也。第四節在下焦。經候不勻。血積下焦。令陰掣痛。少腹惡寒。下焦油膜。上循則連腰脊。故或引痛。及腰。其痛之根下在氣街。其臍下兩旁。正胞室之地也。氣衝即是氣街。當衝脉之地。有縮。急痛狀。又下焦下連臍脛。故膝脛疼煩。奄忽眩冒。狀如厥巔。即熱入血室之鬱冒例也。血聚則魄亂。肝氣橫逆。故或憂慘。悲傷多嗔。似見鬼神。而實非也。皆帶下。血積在下焦也。此為第四段。末乃總結曰。久則羸瘦。血虛多寒。三十六病。千變萬端。皆由血滯而致。醫者當審脉之陰陽。虛實弦緊。分別寒熱。行其鍼藥。治危得安。此雖同是血病。而脉各異源。則有虛實寒熱上中下之各別。而不可不辨也。分作五段解。自然了明。若不知文法。則誤矣。以皆帶下作結。非也。

問曰。婦人年五十所。七七之期已過。天癸當竭。地道不通。今病。前陰下血。利數十日不止。暮即發熱。少腹裏急。臍滿手

掌煩熱。唇口乾燥。何也。師曰。前言婦人三十六病。皆病在帶脉之下。此病屬帶下。何以故。曾經半產。瘀血在少腹

不去。何以知之。蓋以瘀血不去。則新血不生。津液不布。其證唇口乾燥。故知之。況暮熱。掌心熱。俱屬陰任主胞胎。衝為血海。二脉皆起於胞宮。而出

於會陰。正當少腹部分。衝脉挾臍上行。衝任脉虛。則少腹裏急。有乾血亦令臍滿。其為宿瘀之證無疑。當以溫經湯主之。

此承上節言歷年血寒積結胞門之重證而出其方治也。

尤在涇云婦人年五十所天癸已斷而病下痢似非因經所致矣不知少腹舊有積血欲行而未得遂行欲止而不能竟止於是下利窘急至數十日不止暮即發熱者血結在陰陽氣至暮不得入於陰而反浮於外也少腹裏急腹滿者血積不行亦陰寒在下也手掌煩熱病在陰掌心亦陰也唇口乾燥血內瘀者不外榮也此為瘀血作利不必治利但去其瘀而利自止吳茱萸桂枝丹皮入血散寒而行其瘀芍歸芍藥麥冬阿膠以生新血人參甘草薑夏以正脾氣蓋瘀久者榮必衰下多者脾必傷也

溫經湯方

吳茱萸 三兩

當歸

芍藥

芍藥

人參

桂枝

阿膠

丹皮

生薑

甘草 各二兩

半夏 半升

麥冬 一升

右十二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分溫三服亦主婦人少腹寒久不受胎兼治崩中去血或月水來過多及至期不來

李氏云內經謂血氣虛者喜溫而惡寒寒則凝澀不流溫則消而去之湯名溫經以瘀血得

温即行也。方內皆補養氣血之藥。未嘗以逐瘀為事。而瘀血自去者。此養正邪自消之法也。

男元犀按方中當歸芍藥阿膠肝藥也。丹皮桂枝心藥也。吳茱萸肝藥亦胃藥也。半夏胃藥亦衝藥也。麥門冬甘草胃藥也。人參補五臟生薑利諸氣也。病在經血以血生於

心藏於肝也。衝為血海也。胃屬陽明厥陰。衝脈麗之也。然細繹方意。以陽明為主。用吳茱萸驅陽明中土之寒。即以麥門冬滋陽明中土之燥。一寒一熱。不使偏偏。所以謂之温也。用半夏生薑者。以薑能去穢而胃氣安。夏能降逆而胃氣順也。其餘皆相輔而成温之用。絕無逐瘀之品。故過期不來者能通之。月來過多者能止之。少腹寒而不受胎者並能治之。統治帶下三十六病。其

神妙不可言矣。

婦人因經致病。凡三十六腫。皆謂之帶下。經水因寒不能如期。以致少腹滿痛。然既瘀而不行。則前經未暢。所行經一月再見者。以土瓜根散主之。

此為帶下而經候不勻。一月再見者。出其方治也。土瓜即王瓜也。主驅熱行瘀。佐以廔蟲蠕動逐血。桂芍之調和陰陽。為有制之師。

土瓜根散方

土瓜根 芍藥 桂枝 廔蟲各三

右四味杵為散。酒服方寸匕。日三服。

男元此條單指經水不利之帶下病也。經者常也。婦人行經必有常期。尤云血滿則行。血虛則生。月之盈虧。海之潮汐。必定應期而至。謂之信。此云經水不利。一月再

男元此條單指經水不利之帶下病也。經者常也。婦人行經必有常期。尤云血滿則行。血虛則生。月之盈虧。海之潮汐。必定應期而至。謂之信。此云經水不利。一月再

男元此條單指經水不利之帶下病也。經者常也。婦人行經必有常期。尤云血滿則行。血虛則生。月之盈虧。海之潮汐。必定應期而至。謂之信。此云經水不利。一月再

男元此條單指經水不利之帶下病也。經者常也。婦人行經必有常期。尤云血滿則行。血虛則生。月之盈虧。海之潮汐。必定應期而至。謂之信。此云經水不利。一月再

見者乃畜洩失常則有停痰之患也然痰既停必著少腹之間作滿而痛也立土瓜根散者為調協陰陽主驅熱通痰之法方中桂枝通陽芍藥行陰使陰陽和則經之本正矣土瓜根驅熱行痰塵蟲蠕動逐血去其舊而生新使經脈流暢常行不亂也

寸口脈輕按弦而重按大弦則為陽微減大則為外感而中減則自振為諸寒則陰不為中虛寒虛

相搏此名曰革革脈不易明以弦減孔虛形婦人得革脈氣血虛也虛內無則胎亦無以半產

其氣不能運轉而漏下用旋覆花湯運氣行主之

此為虛寒而半產漏下者出其方治也。但此方為調氣行血之用。或者病源在肝。肝以陰臟而含少陽之氣。以生化為事。以流行為用。是以虛不可補。解其鬱聚。即所以補。寒不可溫。行其氣血。即所以溫。錢氏謂必是錯簡。半產漏下。氣已下陷。焉有用旋覆花下氣之理。兩說俱存。候商。

旋覆花湯方

旋覆花 三兩
葱 十四莖
新絳 少許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頓服之。

犀按旋覆花金匱中兩見。一治積聚症。及通肝著之氣。一治婦人雜出病症。以化張孔為革之脈。若革脈不化。則必半產漏下。但此方。非謂漏下時始用耳。

婦人陷經其漏下血不止且黑亦不解是瘀血不去新血不生榮氣腐敗然氣喜溫而惡寒必膠薑湯主之。

此為陷經而色黑者出其治方也。方未見林億云想是膠艾湯千金膠艾湯有乾薑似可取用。丹溪謂經淡為水紫為熱黑為熱極彼言其變此言其常也。

膠薑湯方缺或云卽是乾薑阿膠二味煎服林云卽是膠艾湯千金膠艾湯亦可取用。

道光四年閩都閩府宋公其三媳婦產後三月餘半夜腹痛發熱經血暴下鮮紅次下黑塊繼有黑水崩下不止約有三四盆許不省人事牙關緊閉挽余診之時將五鼓矣其脈似有似無身冷面青氣微肢厥余曰血脫當益陽氣用四逆湯加赤石脂一兩煎湯灌之不差又用阿膠艾葉各四錢乾薑附子各三錢亦不差。沉思良久方悟前方用乾薑守而不走不能導血歸經也乃用生薑一兩阿膠五錢大棗四枚服半時許腹中微響四肢頭面有微汗身漸溫須臾甦醒自道身中痠痛余令先與米湯一杯及進前方血崩立止脈復厥回大約膠薑湯卽生薑阿膠二味也蓋阿膠養血平肝去瘀生新生薑散寒升氣亦陷者舉之鬱者散之傷者補之育之之義也。

婦人少腹滿如敦狀蓋少腹胞之室也胞為血海有滿大之象是血畜也若小便微難而不渴可知其水亦畜也若病作於生產後者

此為水與血俱結在血室也。宜用水血並攻之法。大黃甘遂湯主之。

此為水血並結在血室。而為少腹滿大。小便難。口不渴者。出其方治也。

補 曰。敦音對。古之盛黍稷器。所謂朱槃玉敦也。與今之碗相似。如敦狀。即謂脹滿如今之

碗狀。此等字無關大義。然特註明。以見不通秦漢文字者。不能讀仲景書也。又生後者三字。

最緊要。雜病水腫條。仲景詳言。水分血分。婦人傷胎條。予亦註明。水衣血衣。又予所作血症

論。詳言胎水。胎血。水行則氣行。水蓄則血蓄。理可互明。故生產之後。水氣暢行。血不停滯也。

氣不暢。血不行。則二者並結矣。通觀水火血氣各條。其理自然融澈。

大黃甘遂湯方

大黃 四兩

甘遂

阿膠 各二兩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頓服。其血當下。

男元犀按 方中大黃攻血蓋甘遂攻水蓋妙得阿膠本清濟之水伏行地中。歷千里而發於古東阿縣之井。北方取其以水行水之義也。內經謂濟水內合於心。用黑驛皮煎

造成膠。以黑屬於腎。水能濟火。火息而血自生。此方取其以補為通之義也。然甘遂似當減半用之。

婦人經水 久閉不至者。有虛實寒熱之可辨也。又有行而不暢者。如一月不肯利下。不得以尋再見之可徵也。若小腹結痛。大便黑。小便利。明知血欲行而

氣調和榮衛補養衝任之法迂闊不效逕以抵當湯主之。

此為經水不利之屬實者出其方治也。

抵當湯方

水蛭熬

蝨蟲熬各三十

桃仁三十

大黃酒浸

右四味為末。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男元犀按

婦人經水不利下。脈證俱實者宜此方。否則當養其衝任之源不可攻下。

婦人經水閉而不利

其臟因有凝滯而成堅癖。又因濕熱瘀

不止

其凝滯維

中有乾血

其下不止維何即濕熱腐變所

下之

白物

時俗所謂白帶是也。宜用外治法。

以礬石丸主之

此為經水閉。由於子臟有乾血。得濕熱而變成白物者。出其方治也。

礬石丸方

礬石三分

杏仁一分

右二味末之。煉蜜丸棗核大。納臟中。刺者再納之。

尤在涇云

臟堅癖不止者。子臟乾血堅凝成癖。而不去也。乾血不去。則新血不榮。而經閉不利矣。由是蓄洩不時。胞宮生濕。濕復生熱。所積之血。轉為濕熱。所腐而成白物。時

時自下。是宜先去其臟之濕熱。若石却水除熱。合杏仁破結潤乾血也。

婦人六十二種風腹中血氣刺痛紅藍花酒主之。

此為婦人。凡有挾風腹中血氣刺痛者。出其方治方也。言血氣者。所以別乎寒疝也。六十二

種未詳。張隱菴云。紅花色赤多汁。生血行血之品也。陶隱居士治胎產血暈惡血不盡絞

痛。胎死腹中。金匱紅藍花酒。治婦人六十二種風。又能主治痰癘。臨川先生曰。治風先治血

血行。風自滅。蓋風乃陽邪。血為陰液。此對待之治也。紅花枝莖葉皆多毛刺。具堅金之象。故

能制勝風木。夫男女血氣相同。仲祖單治婦人六十二種風者。良有以也。蓋婦人有餘於氣

不足於血。所不足者。乃衝任之血。散於皮膚肌腠之間。充膚熱肉。生毫毛。男子。上唇口而生

鬚鬢。女人。月事以時下。故多不足也。花性上行。花開散蔓。主生皮膚間散血。能資婦人之不

足。故主治婦人之風。蓋血虛則皮毛之腠理不密。而易於受風也。此血主衝任。故專治胎產

惡血。靈樞經云。飲酒者。衛氣先行皮膚。故用酒煎。以助藥性。瘧邪亦伏於膜原之腠理間。故

能引其外出。血有行於經絡中者。有散於皮膚外者。而所主之藥。亦各不同。如當歸地黃

蒿草之類。主養脈內之血者也。紅藍花。主生脈外之血者也。川芎芍藥丹皮紅麴之類。又內

外之兼劑也。學者能體認先聖用藥之深心，思過半矣。

正曰：言血分脉内、脉外，不知血之道路者也。近日西洋醫書言血之道甚詳，參之內經仲景書，皆有確據，此尚未得其實。

紅藍花酒方

紅藍花 一兩

右一味酒一大升，煎減半，頓服一半，未止再服。

婦人腹中諸疾痛當歸芍藥散主之。

此為婦人腹中諸疾痛而出其方治也。寒熱虛實氣食等邪皆令腹痛，謂可以此方為加減，非真以此方而統治之也。

尤在涇云：婦人以血為主，而血以中氣為主，中氣者土氣也。土燥不能生物，土濕亦不能生物。芍藥滋其血，苓朮澤瀉治其濕，燥濕得宜，而土能生物，疾痛並蠲矣。

當歸芍藥散方

見妊
犀按：婦人腹中諸疾痛者，不外氣鬱、血凝、帶下等症，用當歸芍藥散者，以肝為血海，遂其性而暢達之也。方中歸朮入肝解鬱，以伸木；芍等散瘀而行水；白朮培土養木，妙在作散。

以散之。酒服以調之。協諸藥通氣血調榮衛。以順其曲直之性。使氣血和鬱滯散。何患乎腹中諸疾痛不除。

婦人腹中痛小建中湯主之。

此為婦人虛寒裏急腹中痛者出其方治也。按傷寒論云。陽脈濇。陰脈弦。法當腹中急痛。

宜小建中湯主之。不差更與小柴胡湯。

小建中湯方見虛勞

元犀按婦人腹中痛。主以建中湯者。其意在於補中生血。非養血定痛也。蓋血無氣不生。無氣不行。得建中之力。則中氣健運。為之生生不息。即有瘀痛者。亦可平之。

問曰婦人病飲食如故煩熱不得臥而反倚息者何也。師曰飲食如故者病不在胃也。煩熱者

下行此名轉胞不得溺也。以胞系不順既無了戾故致此病兼證但當利其小便則胞中之氣使之

系不了戾而愈以腎氣丸主之。

此為轉胞證。胞系了戾而不得溺者。出其方治也。了戾與繚戾同。言胞系繚戾而不順。胞為

之轉。胞轉則不得溺也。治以此方。補腎則氣化。氣化則水行而愈矣。然轉胞之病亦不盡此

或中焦脾虛不能散精歸於胞。及上焦肺虛不能下輸布於胞。或胎重壓其胞。或忍溺入房。

皆能致此。當求其所因而治之。

正 曰修園以此胞為子宮。故有脾不散精於胞。肺不輸布於胞之解。不知所說是子宮臟燥之証。非此轉胞証也。按此胞字。即脬字。脬。膀胱也。史記倉公傳。正義曰。脬。通作胞。此轉脬。或胎壓其脬。或忍溺入房。以致膀胱之系。繚戾而不得小便。其系即下焦網油也。何以知之。以內經云。下焦當膀胱上口而知之也。膀胱上口之網膜。轉戾。小水不得入。故不得小便。水因反上衝肺。則倚息不得卧。煩熱者。膀胱太陽之氣亂也。凡逆轉者。當順舉之。而後得返其正。故用腎氣丸。振動腎氣。以舉之。舉之。則所以利之也。淺註於胞字。尚解不踏實。

腎氣丸方

乾地黄 八兩

山藥

山茱萸 各四兩

茯苓

丹皮

澤瀉 各三兩

附子 一枚

桂枝 兩

右八味末之。煉蜜和丸。梧子大。酒下十五丸。如至二十九日再服。

男元犀按

胞為血海。與膀胱並列於臍下。俱懸空之腑。其氣相通。全賴腎氣充溢於其間。其胞系乃正。若腎氣不充。則胞系了戾。胞系了戾。必不得弱矣。是病雖在胞。其權則

專在腎也。故以腎氣丸主之。方中地黃山藥固腎藏之陰。山茱萸附子補腎臟之陽。桂枝化脬氣。茯苓行水道。妙在澤瀉形圓善轉。俾腎氣旺。則能充於胞。而系自正。系正。則小便不利者。而可利矣。又主虛勞腰痛。少腹拘急。小便不利者。以腰為腎之外腑。腎司開闔。主骨。髓為作強之官。與膀胱相表裏。若少陰精氣虛。不能主骨。則腰痛。少陰陽氣虛。不能通脬。則少腹

拘急小便不利。本方補益真陰。蒸動水氣。使陰平陽秘。開闔之樞自如。故能治虛勞之病。然小便自利者不宜服之。以其滲泄而更剗陰也。

正曰小便自利。飲一溲二為下消。亦用腎氣丸。蓋溲泄者有形之水質。而蒸騰者無形之水氣也。氣騰則津自升。安有剗陰之說哉。

婦人陰中寒。宜溫其陰中。不用內服。止以藥納入。謂之坐藥。蛇床子散主之。

此遙承上節。令陰掣痛。少腹惡寒。證而出其方治也。但寒從陰戶所受。不從表出。當溫其受邪之處。則愈。蛇床子溫以去寒。合白粉燥以除濕。以寒則生濕也。

蛇床子散方

蛇牀子

右一味末之。以白粉少許。和合相得。如棗大。緇裹納之。自然溫。

少陰腎脈滑而數者。滑主濕。數主熱。濕熱相合而結於陰。分故令前陰中即生瘡。陰中蝕瘡爛者。乃濕熱之盛。而生應也。以狼牙湯

洗之。

此為濕熱下流於前陰。陰中生瘡蝕爛者。出其方治也。狼牙草味酸苦。除邪熱。氣疥瘙惡瘡。去白蟲。故取治之。若無狼牙草。以狼毒代之。

狼牙湯方

狼牙三兩

右一味。以水四升。煮取半升。以綿纏筋如繭。浸湯。懸陰中。日四遍。

婦人陰挺論

陰挺證。坊刻外科。論之頗詳。大抵不外濕熱下注為病。許立齋以補中益氣湯。加味道遙散。六味地黃丸。知柏八味丸為主。以當歸蘆薈丸。龍膽瀉肝湯之類為輔。可謂高人一著。而究治無一效。何也。蓋為前人濕熱二字誤之也。予在籍時。醫道頗許可於人。治療三十七載。閱歷不為不多。而陰挺證從未一見。意者古人用心周到。不過得所聞而備其病名乎。治辛酉以縣令發直候補。公餘之頃。時亦兼理斯道。方知直隸婦女。十中患此病者。約有三四。甚者突出一二寸。及三四寸。大如指。或大如拳。其形如蛇。如瓜。如香菌。如蝦蟆。不一。或出血。水不。斷。或乾枯不潤。或痛癢。或麻木不一。以致經水漸閉。面黃食少。羸瘦咳嗽吐血。往來寒熱。自汗盜汗。病成勞傷而死。輕者但覺陰中滯碍。而無其形。或有形。亦不甚顯。無甚痛苦。若經水勻適。尚能生育。時醫名之曰瘡。又名喫血勞。所用之藥。均無一效。或用刀割。一時稍愈。旋且

更甚。余亦嘗按前人之法而治之。亦未見效。未知何故。後讀內經金匱千金等書。及各家秘藏等本。尋其言外之旨。而參以所見所聞。頗有所悟。因知此證。南人不患。卽偶有之。治亦易愈。北人常患。治皆罔效。自有其故。蓋以南人之陰挺。由於病變。書有其方。按法多效。北人之陰挺。由於氣習。病象雖同。而病源則異。所以弗效。其云氣習奈何。北俗日坐濕地。夜臥土坑。寒濕漸積。固不待言。男子勞動而散洩。婦人則靜而常伏。至春夏以及長夏。濕得暑氣之蒸。上騰有如蒸飯。婦人值經水之適來。血海空虛。虛則善受。且終日坐於濕地。而勤女紅。土得人氣而漸乾。濕隨人氣以納入。卽金匱胞門寒傷之義。更有甚者。長夏乾土得雨之後。則土中之蟲。無不蠕動。一聞血腥之氣。蟲頭上仰。噓及其氣。蟲為陰類。血為陰汁。以陰從陰。毒氣併之。卽為陰挺之病根。推而言之。卽不坐濕地。凡婦女不用馬桶。蹲於廁中。而便溺廁中。為污穢幽隱之處。更多濕蟲之潛伏。其毒氣皆能隨其血腥之氣。而上乘之也。余家山中。每見小兒坐於濕地。多患陰莖腫脹。或作痛癢。俗謂蚯蚓吹也。治者揭開鴨嘴含之。以鴨喜食蚓也。或以花椒白礬湯洗之。以椒能勝寒。礬能除濕也。知此而陰挺之病根。更瞭如指掌矣。醫者不察其由。止按成方以施治。無怪病日增劇。更有一種漁利之徒。以下水消腫攻毒之峻

藥為丸內服。又以蟾酥礪砂芒硝麝香雄黃冰片阿魏白砒之類外敷。為害更烈。余所以不
忍默然而坐視也。予於此證之初患者。以五苓散料。加蜀椒黃柏小茴附子沙參川芎紅花
之類。蜜丸。每服四錢。一日兩服。外以花椒苦參蒼朮槐花煎湯。入芒硝重洗。又以飛礬六兩
銅綠四錢。五味子雄黃各五錢。桃仁一兩。共為細末。煉蜜為丸。每重四錢。雄黃為衣。納入陰
中。奇效。或久而成勞。經水不利。以溫經湯腎氣丸生之。而龜板鼈甲蒺藜之類。隨證出入。加
減。亦有愈者。筆楮難盡。惟於金匱婦人雜病。及全部中。屬詞比事。得其一言一字。以啟悟機。
斷無不可治之證矣。

續記

傅廉訪觀察清河時。其弟南安。寄來慎修修園又號慎修醫兩卷。東臯四書文八卷。披閱不倦。題句
云。東臯制義慎修醫萬頃汪洋孰望涯。辛酉余到直候補。叨識於牝牡元黃之外。此一時之
盛事也。亦彼時之僅事也。日者奉妻赴熱河。稟辭甫出。又傳入署曰。雅著數種。俱經抄錄。詳
加點評。但集中闕婦人陰挺一證。此證北方最多。亦最險逆而難治。必不可闕。若到熱河辦
公。公餘當續補之。予答以近日醫過兩人。效獲之故。差次繁冗之中。立論尚恐弗詳。不如即

於寓中走筆書之。書成一閱一擊節。又問曰。聞二十年前。患此者少。自北地種產甘薯。婦女食之。多生此瘡。蓋以瘡形與甘薯形相仿也。余曰。此亦想當然語。其實不然。甘薯始自閩省。俗名地瓜。性同山藥。而甘味過之。閩自福清以南。及漳泉二府。濱海處。以此作飯。終身不生他病。本草從新。謂其補脾胃。驅濕熱。養血。長肌肉。海濱人多壽。皆食此物之故。今薯譜極贊其功。閩人治下痢。以白蜜同煮食之。甚效。婦人患赤白帶。用此法亦效。可知其利濕熱之功。鉅也。味甘屬土。土能勝濕。可知其利濕之功。尤鉅也。鄙意以甘薯堪為陰挺病之專藥。蓋以陰挺之本。不離於濕。而此為探本之治。陰挺之形。突出如瓜。而此為象形之治。患此者。令其如法服藥。數之外。又以此物代飯。其效當必更速。觀察曰。善。願附於前著之後。以補千古之闕。並析一日之疑。行大方便之一事。

胃氣下泄不從大便為失氣而從前陰吹出而正喧謂其連續不絕。喧然有聲。此穀氣之實大便不通故也。以膏髮煎主之取其

遂潤以通大便則氣從大便而出此通而彼塞矣。

膏髮煎方

猪膏 半斤

亂髮 如雞子

右二味和膏中煎之。髮消藥成。分再服。病從小便出。枝千金云。太醫尉史脫家婢黃病。服此胃中燥。糞下便差神驗。

徐忠可云。下泄與下陷不同。下陷為虛。下泄者氣從陰門而泄出。故曰陰吹。吹者氣出而不能止也。

尤在涇云。穀氣實者大便結而不通。是以陽明下行之氣不得從其故道。而乃別走旁竅也。猪膏髮煎潤導大便。便通氣自歸矣。

小兒疳蟲蝕齒方

雄黃 葶藶

右三味末之。取臘月猪脂。銕以槐枝綿裹頭四五枚。點藥烙之。

犀 按。蟲有大小之別。隨生處而異其形。總不離於風火濕。按厥陰之氣化所生也。小兒疳

火。動必薰灼於肝。蒸鬱從風木化而為蟲。夫蟲乃有情之物。亂有情之心。藏起伏無定。妖妄作祟。故其證煩熱多汗。面青腹脹。喜食辛燥之味。又有蝕蟲蝕者。食蟲也。其形不一。小者

名寸白蟲。主風木之氣鬱於中土所生也。大者為蝕蟲。乃宿食所化也。有下蝕者。本心包之火。協三焦。蘊熱而成。著於前後二陰。名曰陰蝕。小如絲。色白。或濕熱下注。兼以房事相侵。

致陰中蝕爛。名曰蝕瘡。三者皆能使人咽乾而陰中痛癢。有蝕齒者。生於齒縫。齒齦小如髮。疼痛難忍。或名齒蛇。或名牙疳。能穿肉入骨。此症本於外感未解。邪火協心火薰灼而成。

有小魚蟲者。如盆魚子。初生時小有兩目。有足者。有無足者。吐出時。如魚子動遊狀。此乃胸氣不布。痰飲協大氣所生。故肝著症久而不愈。多生紅蝕。亦有眼目多壞。有鼠掃蟲者。形

如小兒疳。背有鱗甲。色微赤。有頭足。眼目吐出。能跳躍。此受惡濁異氣。酒性鬱怒。合化而生。然蟲症雖多。而仲師之方。未有不備也。今舉小兒疳病治法。意以補土清金。使天氣降而熱

氣消則土潤葉茂矣。近醫知為疔病，不辨寒熱實虛，多用藥毒殺蟲，而不知其愈殺愈生也。本方用雄黃、草蔥、猪脂、槐枝，主通氣行血之品，熱藥烙之，如打摩之法，去積聚，調氣血，點之亦即薰之之法也。後人有神照法，從內經馬膏桑鈞方及此方套出。

附引牛痘法

按嬰兒之有痘患久矣。宋以來始有引痘一法，取痘苗吹入鼻孔，遞入五臟，引毒以外出，可謂事捷而功鉅矣。然猶不能操券而萬全，則盡美而未盡善焉。粵東有種牛痘法，自島夷傳入。其法取牛痘以為苗，此蓋攷諸本草綱目，見稀痘方，用白牛蝨而有悟也。至其引法，則取手少陽之經穴。一曰消燦，一曰清冷淵。按古針刺法，用尖刀撥開皮膜，將痘漿點入，滿漿脫痂，無不按其常期，亦永無再出之患。所以然者，痘毒秉於先天，深藏於腎，手少陽三焦有氣無形，與足少陰之腎氣相通。內經云：少陽主腎所生病。又云：少陽屬腎是也。痘漿一從少陽經點入，即能直入腎經，引腎藏深藏之毒，還按手少陽之經穴而出。故痘出之數，適與撥點之數相符，而不別生枝節，且不用方藥，而小兒之藥食嬉戲如常，真萬不失一焉。此以視夫吹鼻之術，不更為盡美而盡善也哉。予蒞任燕京，見是法而羨之，因又慮其術無由廣布，筆之書，以附聖經之末，使傳於天下後世，是亦區區保赤之婆心也夫。

金匱要略淺註補正卷九終